

孝景後二年。詔曰。其唯廉士寡欲易足令對第十日吏二百石日上率百石三四百石四四四四世典也。其遣謁者勞赐孝者帛人二匹。悌者力田五匹。庶 萬家之縣云上應今豈實人情是吏舉賢之道未備 之本也。康夷民之表也。朕甚嘉此二三大夫之行。今 漢文帝十二年。部日孝悌天下之大順也が田高生 鄱 陽 馬端臨 貴與

と出籍をまたり

得官既甚愍之。對第四得官。此今属士人失職會夫 上乃得官。康士第不必衆有市籍不得官立對又不 孝武元光元年。冬。初令郡國舉孝廉各 以来毋得舉得後奉為無夷也后位大夫有罪先請扶禄上通足以效其賢材。自今 孝宣黄龍元年。詔曰舉廉東誠欲得其真也更六百 元朔元年。詔曰,朕深詔執事與廉舉孝。今或闔 董仲舒對策日是愚以為使諸列侯郡守二千石 各擇其吏民之賢者。歲貢各二人。故州郡舉茂材 孝無皆自仲舒發之 一人。是化不下究而積行之。君子雍松上聞也 非有實行可見者不容謬舉故也良則稍有文墨材學者可以充選而孝無則 應令者或帝之認以為闔郡不薦一人盖賢 數而孝廉之選、文帝之認,以為萬家之縣,此 科並行然賢良一科文帝與武帝時。每對 百餘人。又徵詣公車。上書自街點者以千 う属シララニーロ 才。賢良方正與孝廉

書郎 孝平元始元年。今宗室其為吏舉廉佐吏補四百石。 建武十二年。詔三公舉廉吏各二人光禄歲察廉吏 東漢之制。郡太守舉孝廉郡口二十萬舉 故事尚書郎以今史义次補之光武始用孝廉為尚 西漢舉孝廉 王勇題路監察以野學以野學以 平當縣縣 王春業 薛宣 劉輔 遷野又以遷 **複禄郎** 郎王以大襄 八方庸山夫え三十四 官從內督廉州郎功山央 察掾 長為郎舉 子不可實 為河 曹邑曹 其農令 廉察 長事令郵 從 孝河東 丞吏 為蕪 舉舉塞遷事 南均 丞丰 舉 太輸 長為 察食 廉廉陽舉 守長 陵南 廉属 為為翟茂 弘旗令材農氏 尉陵 丞復 遷察 樂廉 襲勝 師丹遷郎 京房為以為以 盖寬饒 以廣以舉以重郡為太遷小泉吏 重郡 郎芋樓郡 補太丞丞遷御舉郡 廉煩吏 甘宁郎黄 安常 治史遷文 長察 禮官郎學 泉卒 陵塚 遷 庶 倉史 丞属 官

事三歲以上皆得察果 章帝建初元年。初舉孝庶郎中書。寬博有謀任典城 三人中二十石歲察廉吏各一人。廷尉大司農各二 有課清白行高者五十人。補令長丞尉安帝元初六年。詔光禄熟與中郎將選孝廉郎。寬博 詳選郎官。寬博有謀才任典城者三十人。既而悉以永元七年。四月。邵司舊典因孝廉之舉以求人。有司 者以補長相 延光二年八月初令三署郎通達經代任牧民者視 十萬二歲舉一人五萬以下三歲舉一人 十三年。詔縁邊郡口。十萬以上。成舉孝廉一人。不滿 所選郎出補守相 萬并有蠻夷者亦舉二人帝以為不均下公即會議 和帝時大郡口五六十萬舉孝無二人小郡口二十 錯雜。不得為數自今郡國率二十萬口。成果孝廉 人將兵将軍歲察廉吏各二人 百二十萬六人。不滿二十萬二歲一人。不滿十萬三 丁鴻與司空劉方上言几口率之科宜有階品蠻夷 。四十萬二人六十萬三人八十萬四人。百萬五人 人帝從之射為 一方 屋道子 第三十四 人文学自25天生一日

充選郎不能屈左雄話之口。若顏回聞一知十孝廉 齒火之廣陵所舉孝應徐淑年未四十。臺郎詩之 **戌奏。乃得應選其有異才異行者顏淵子奇。不拘至** 參其同異然後覽擇勝否詳采 厥東。帝不從辛卯·初 朝失其便同之則王言已行臣愚以為可宜下百官。 戾舊章。便利未明衆心不厭。極枉變常。政之所重。而 日。部書日。有如顏回子音。不拘年齒是故本郡以臣 今 郡國舉孝廉限年四十以上。諸生通章句文吏能 自今孝廉。年不滿四十。不得察舉皆先請公府。諸生陽嘉元年。左雄上言孔子曰。四十不惑禮稱疆仕。請 不訪台司不謀卿士若事下之後議者剥異異之則 試家法文吏課機奏副之端門練其虚實以觀異能 順帝即位。令郡國守相視事。未滿歲者。一 冠前世以来。貢舉之制。莫或回革。今以一臣之言刻 自可不拘年齒帝從之胡廣郭度史敞上書駁之 以美風俗。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法若有茂材異行 凡選舉因才無拘定制六奇之策不出經學。鄭阿之 政非必章奏甘奇顯用年非疆仕然貫揚聲亦在弱 一知幾耶淑無以對乃罷却之 一文處进大光三十四 て決角方表を二日 切得舉孝

閏月。丁亥。令諸以部除為郎。年四十以上。課試如孝 廉科者得參廉選歲舉一人 實魯鈍文學不若游夏政事不若冉李。今欲使 濁覆虛實濫。不宜改革。帝乃止 張盛奏除此科黃瓊復上言覆武之作。将以澄清洗 無之的外有可觀內必有關則選選舉孝廉之志矣 二年。張衡言自初舉孝廉迄今二百歲矣皆先孝行 雖有至孝。猶不應科此葉本而取末。曾子長於孝。然 行有餘力。始學文法平卯。部書以能章句奏案為限。 懲改方今淮夷未於軍師屢出百姓疵悴因於調發 得察舉杜絕邪偽請託之原令無白守道者得信其 無望群吏患我勞民蠲滌貪穢以祈休祥其今秩湯 漢安元年。尚書令黄瓊必前左雄所上孝廉之選事 習遂至怠慢選舉乖錯害及元元項雖頗繩正猶未 興化之本常必由之部書連下分明怨惧而在所能 百戶十歲以上。有殊才異行乃得參選贓吏子孫。不 相帝即位。詔曰孝廉廉吏皆當典城牧民禁姦舉善。 能從政者為四科帝從之 用儒學文吏於取士之義猶有所遺乃奏增孝悌及 雄前議舉吏先試之於公府又覆之於端門尚書 こ次直方表正一日 ¥

操各明守所司將觀厥後 侍中尚書。中臣子第不得為吏察孝廉 其與中二十石禮官博士議不舉者罪。有司奏云。深部執事與無舉孝。今或至闔郡不薦一人 徐氏日。按孝庶之舉。始自西都曾放元朔 科故蕭望之薛宣黄霸張敞等。皆以察無補長 議日。不舉孝。不奉部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 丞獨王吉京房師丹孟喜皆以舉孝廉為郎劉 任也當免詳觀此文。則孝之與廉當是各為 輔舉孝無為襲賣令至東都則合為一科矣。西 之盛則莫如孝廉斯亦後世之 書青其孝行原隅之實是亦失設 生試家法文吏課機奏無異於後世科學 矣西都未始限年。至東都則年四十 察果美黄瓊言左雄所上孝廉之 按西漢舉賢良文學。則今其對策而孝廉則 こ状角与表三十日 諸科雖以賢良方正為至重而得 國奏舉。未有試文之事。至東都 为发工四 選循有所遺 則 知當時雖以 乃奏增孝悌及 選專用儒學 部書 則

嘉謨足 一种。温吹特思 它 無 奏則又 養顏川李膺下 無對策之事。盖所謂賢良文學者。取 守胡廣等十餘人皆坐緣舉免點唯汝南陳 行而非貨其議論也今亦從而有試馬則 謂孝庶者者 而以家法茂奏應選者又豈可蒙 出則寧民宣協風教若其面墻則無所施用。 言諸生試家法。謂 何以言孝無乎。雄又言郡國孝廉古之貢士。 愚以為真孝實廉之人。豈有不學墻面之 人官之事也然史言雄立此法之後濟陰太 始於隋唐也 安知鴻都事竟用程人物。嗚呼其来久矣。可知遇荆公詩言文章始隋唐。進取歸一明其實行也。科以孝廉名而循如此。則其 以對策。則無以盡其材若孝廉則取其履 大自言を三一日 以佐 文之靡者去賢良所對尚復遠甚而武家法。請儒有一家之學文史課機 國。崇論宏議足 甚於文墨小 何而著之於篇乎。又况左雄 心於文墨小技。快美敢軽舉。 **邓陳球等三** 以康時故非 學文吏課牋 許以學

各一人。皆上封事靡有所諱 士各一人 相帝建和元年。部大将軍公鄉郡國舉至孝篤行之 獻帝建安五年。部三公舉至孝二人。九卿校尉郡國 延熹九年。部公鄉校尉郡國舉至孝 至孝 别居之道於是共割財產以為三分。武自取肥田普未顯欲於成名乃請之同禮有分異之義家有 讓而鄙武貪婪要等以此此得選舉或乃會宗親 悉以推二弟一無所留於是郡中翕然遠近稱之 廣宅奴婢強者二第所得悉劣火鄉人皆稱等京 泣日。吾為兄不肯盗聲竊住二弟年長未豫禁禄 所以求得分財自取大機全理產所增三倍於前 位至長樂少府 者遭損棄故所舉大縣皆得其人中葉已来。 實行。稽諸鄉評學望著者入 此意不存姓往多庸安之流以干請而得之 於是只得假試文之事。以為革緣之法矣 按此後漢初之事。當時之所謂孝無必取其 安帝水初五年。舉至孝與衆卓異者 武太守第五倫舉為孝應武以二第是 選論而聲稱損

しと歌通子を三十日

馬稜城 鍾雜意 賈琮 陳翔 段左旗 劉寵 公孫璳 張綱 漢舉孝廉 鄭太不就 巴肅 龐岑 劉陶 胡廣 徐氏 便宜靈帝部舉有道之士。而謝弱陳淳公孫度 有司因以定其科第之等也 俱對策除郎中。由是觀之漢世諸科皆有制策 日。按首奕傳太常趙典舉委至孝對策陳 衣術 舉族 荀彧 范滂 鄭弘 擅敷 陳蕃 李固 寒朗 劉平 乘安 李雲 王龍 遷孫 褐以 者郡 朱穆 周章 傅變 杜喬 魏覇 李膺 皇甫嵩 劉儒 程砌 尹勲 种属 韋彪 蔡劉衍祐 朱雋 第五訪 質彪 盖勲 周弊 張興 陳球 霍諝 具神 徐防 黄憲不 符融 杜根 馮豹 劉矩 劉虞 半陟 宗慈 張衡 包咸 楊鬼 張敏 第五 延篤 相典

魏黄初二年。初今郡國口淌十萬者。咸察孝廉一人 高龔 楊仁 長水校尉樊儵上言郡國舉孝廉率取年少能報 恩者者宿大賢多見廢棄宜劫郡國簡用良俊 甚知之。召署主簿。辟太尉府舉高第 滞近洛陽吏耶。湛目。山澤不必有異士。異士不必 宜相違欲自用一名士以報國家爾助我求之。明 种高始為縣門下史時河南尹田飲外甥王該名 在山澤。歌即召高於庭辨詩職事。高解對有序飲 知人歌謂之日今當舉六孝應多得貴戚書命不 得孝廉美近洛陽門下吏也。散笑回當水山澤隱 日誌送客於大陽郭遥見爲異之。還白歌日為尹 孝無 豈於一應對之項而知之事 高而觀其解對有序則謂之能却言取年少能報恩者固非矣若田 然以此二段觀之。則濫吹者亦多。如樊係按東京選舉孝廉一科為盛名士多出其中 董鈞 劉梁 雷義 華佗不就 て大角を表示に口 髙鬼 服麦 王烈 非矣者田歆庭詰 為盛名士多出其中。 劉茂 額容 謝夷吾 李郃 張武 許慎

並不能答太宗謂曰。昔楚莊王言事。群臣莫遠退而 唐太宗貞觀十八年。引汴郎諸州所舉孝廉赐坐於 策試後以經界康定乃今試經其後孝秀。莫敢應命。 御前上問以皇王政術及皇太子問以曾參說孝經 周武帝詔郡舉經明行修者為孝廉歲一人見舉 北齊制中書策秀才集書策。貢士考功郎中策賢良 宋制州舉秀才郡舉孝應皆策試規學 至者多辭以疾詳見奉 東晋元帝初以天下喪亂務存慰勉遠方孝秀不復 其有秀異無拘戶口 業從此而廢若有秀異可特徵用患於無其人。何大制法者。所以經盛衰。今聽孝廉不以經試恐學 散以為喪亂以来。六籍隱廢當務存立以崇王道。 三府議舉孝廉本以德行不復限以試經司徒華 患不得哉帝從其言 學業動令不就可以為高舒見若試而不中其負 在我安可虚竊不就之高以為已禁乎於是自課 魏舒年四十餘郡舉上計禄察孝廉宗黨以舒無 百日習一經。因而對策升第 一大 张 通 考 送三十四

才舉。望今精通五經問義二十條對策五道全通者達者其學官望無習此三者。共為一經其試如上秀 為上第一年者送名中書門下。請超與處分問義十 道。日果。經義及策全通為上第。其上第者望付吏部 便與官。其問義每十條通七。策通二為中第。與出身 禮體及當時要務。取勘行用者仍每日問一道。頻 下者罷之。又論語孝経皆聖人 禮記周禮儀禮毛詩尚書周易任通 貢舉條孝廉各令精通一經其取左氏傳公羊穀梁 舉里選察秀才孝廉教旨每州每歲察孝廉取在 哲。將無其人 有憂色日。諸侯能自得師者王。自謀而莫已若者亡。 代宗實應二年。禮部侍郎楊綰奏請每歲舉人。依 問有孝弟廉耻之行薦馬要有司以禮待之武其 並量行業授官。其明經進士。並停進舉。亦宜准此。 通之學。五經之內精通一經無能對策達於理體者 所可作條件處分七月二十六日。禮部侍郎楊館 **丹以不穀之不德群臣莫能逮吾國其幾於亡乎。朕** 十條皆取傍通諸義務窮根本。試策三道問古 -俊異。總以淺近問之。成不能答。海內賢 耶。朕甚憂之 人於前方奏三十日 深肯。孟子亦儒 一経。好経問義

改或遠州所送。身已在途事須收獎不可中廢其今送。試通便與出身。其今年舉人或舊業既成。理難速 宋太祖皇帝。開實八年。部諸州察民有孝悌力田。 其人。諸色舉人。宜與舊法無行。至建中元年。六月。九 才異行或有文武材幹。年二十以上。至五十可任使 日、敕孝無料宜停 一孝悌力 敕敕肯進士明經置来日人。今頭今改業恐難 中。有情類依舊業舉者亦聽今年之後亦依 田。但能熟讀一經言音經切。即今所司舉 四為中第中第者送吏部與官下者 闕下如無人寒認亦以實聞

習武復試以騎射則隕越顛沛失次。上顧日止可隸人。上駭其頗多召問於講武殿率不如認循稱素能 兵籍皆號告求免乃悉令退去。部刻本部官司濫舉 習之業皆無可採而濮州以孝悌薦名者二百七 解孝悌力田。及有人村武學。凡七 九年。韶翰林學士李坊等於禮部貢院同閱諸道 百四十人武

固難於

经方案上一四

按以孝廉或孝悌名科盖取其平日之素履

閱試之頂而知之也然自東漢以

自以文藝取人士之精華果銳者皆盡瘁孝弟。至不能言所習之業。淺陋可笑如此。 偬 有進士 廉至不能答曾参所說孝経 孝像四田文武才松一者應馬非水村之本一一群答明其本水村之本 明 美名。故時有察察 為 本意也意真 塗耳。然 可知景祐 開寶 認而

大者封侯御大夫心者郎一大者封侯卿大夫心者郎名治科多出馬。軍漢卿六郡良家子選給不材期門西天 出處無過一尺負重者負米五斛行二十步皆為中翹開者長一丈七尺。徑三寸半。凡十舉後手持關距長塚馬射步射筒射。又有馬槍翹關負重身材之選 第亦以鄉飲酒禮送兵部其選用之法。不足道故不 唐武舉起於武后之時長安二年。始置武舉。其制有蘇建之於校尉從大將軍淮夫以校司馬從擊吳楚 傅介子。此地 趙克國龍西 李廣龍西人 傅介子。斬樓蘭王士刺王者。皆補侍郎 馬奉世。上黨人。日良家子選為郎 甘延壽此地人。日良家子。善嗣射為羽林 常惠應募隨蘇武使匈奴 鄭吉以卒伍從軍 **提次公。以勇悍從軍** 良家子選給羽林期門。師古 我直告表上一日 四人以六郡良家子。善騎射、補羽林心以良家子從軍 人。目從軍為功 軍功多用超等。

復書

按選舉志言唐武舉起武后之時。其選用之 法不足道故不詳書然郭子儀大熟盛德身 佩安危。自武舉異等中出。是 豈可縣言其不 足道耶唐登科記所載異科出身者衆獨軟 武舉亦一欠事

成殿親問日兵書云天陣地庫人陣之名。何謂也 永隆元年。岳牧學武步縣尉員半十及第上御武 半十對日臣觀載籍多謂天陣謂星宿孤虚也。地 陣謂山川向背也人陣謂偏伍彌縫也以臣愚見

卒輕利,將師和睦此人陣也,若用兵去是三者,其 陣也。兵在足食且耕且戰得地之利此地陣也士 謂不然矣。大師出以義有若時雨得天之時此天 何以戰上深賞之

馬。良相不資於射策。願降明制循名責實文 入殿下之軍。亦無免主之效是知謀将不取於弓略。若使樊喻居蕭何之任必失指蹤之機使蕭何 趙雲雖勇資諸葛之指揮周勃雖雄之陳平之 **右補關降議光言今武能制敵之** 科、被今學弘大

以効官。武則令其守禁

三路巡檢寨主。未有官人與經晷司教隊差使三年 等第。推恩未及格者逾年再試凡試中三班使臣與 授暴次歷代用兵成敗前世忠義之節足以訓者講 官知兵者為教授使臣未參班與門陸草澤人名京 釋之。願試陣隊者量給兵伍。在學三年。具藝業考試 以統人者。武夫求為文選取書判精通有理人之才。求為武選取身長六尺以上籍年四十以下。強勇可 官保任人材弓馬聽格聽入學給食習諸家兵法教 神宗熙寧五年。極家請建武學於武成王廟選文武神宗熙寧五年。極家請建武學於武成王廟選文武 雄偉。應對詳明有驍勇材藝。及可為統即者。若文吏 唐武選兵部主之課試之法。如舉人之制。取其驅幹 慶曆六年。策武舉馮維師奏武舉以策為去留弓馬 宋有武舉武選咸平時今兩制館閣詳定入官資序而無殿犯者 故事而未當行 仁宗天聖八年。親試武舉十二人先人財騎射而後 察其要以授之,於是出神武秘界,以授追臣 景祐四年。韓億言武臣宜知兵書。而禁不得傳請 大伙通方表三十四

武美宜勸誘之 中即不許試程文其射格自一石五斗以下九斗凡留格。凡初補入學步射弓一石。若公私試步騎射不 将子弟。皆耻習弓馬水換文貨數年之後將無人習 五等上可其奏因謂輔臣國家武選政欲得人公諸 南轉運司别場附試程文從之 官費公據赴部引驗於行在殿前司試弓馬記就准 髙宗建炎二年。兵部言應武舉得解免解人各召保 紹興十六年。始建武學。兵部上武士弓馬及選武去 無過。則性親民至大使臣。有兩省待制或本路鈴 改習者 試步射以一石三斗。馬射以八斗。矢五發中的或習 環衛班。以尚書兵部郎中韓鎮判學。內蔵庫副便郭 聽免試入學生員及應舉者不過二百人。春秋各年。武臣路分都監文官轉運判官以上各奏舉一 固同判赐食本錢萬緣生員以百人為額。科場前 武伎副之策界。雖马力不及學業卓然並為優等補 以上三人。保舉堪將領者。並無諸衛將軍外任四歸 上舍。以三十人為額 八年。詔武學與文舉同時鎖試以防進士之被點

職亦召武舉榜首為問門舍人。五年。御試得正奏名 乾道五年。廷武始依文舉給黄牒同正奏名三十三 四十四名。始立武學。國子額收補武臣親屬其文臣 做進士甲科恩例四年。又以文舉狀元代還例除 四第五人承節郎諸路兵馬監押代還将保義郎皆 孝宗隆興元年都試得正奏各三十七人。殿中侍 東義郎堂除諸司計議官序位 上垂意武科以授官與文士不類部自今第一人 授以推 以軍職使之習練邊事。請晓軍城實選用之初意也 膀首賜武舉及第餘並賜武舉出身 一人保義郎諸路即司準備將 凡武學生習七書兵法步騎射。分上內外三舍學 胡沂言臣觀唐之郭子儀以武舉異等。初補右 舉高選 生以百人 · 酣之事。是所取非所用。所用非所學也。臣請 -選人數量其才品之高下考任之深淺控 効用或經界司教押軍隊準備差使今率 為額置博士一員以文臣有出身或 為之學諭一員以武舉補官人為之 横塞天德軍使祖宗時試中武藝人 以 角 子 是 二十四 武舉中選者或除京東捉賊或三 在機宜之上第二第 領代還轉忠翊郎第

漢儀注吏二十石以上。視事滿三歲得任同產若子 寧宗初復武科鎖換令 名爵之心於是部自今母得鎖換 舉子。夫科以武名不得雄健喜功之士。徒啓其僥倖 親屬頭处武補者亦聽七年。初立武學絕倫并從軍 林朝秀言武士舍棄弓矢更習程文。褒衣大袖。事効 學諸生人不第者多去從武舉已乃鎖聽應進士第。 武郎以下。聽召保官二人。以經義詩賦求試其後太 武臣試換文資祖宗朝許從官三人薦舉。紹與令敦 法。凡頓從軍者殿試第一人。與同正将第二第三名。 軍中。語練軍政他日可備權用 一人為郎 凡以東義或忠翊皆換京扶恩數與第一人等後以 世而舉鼻陶伊严不仁者遠今使俗吏得任于弟而子弟。未必賢也。王吉言舜湯不用三公九卿之董仲舒對策曰。夫選吏多出於郎中中郎吏二千 軍以後立軍功及人才出衆。特肯權用上日武聚 將第五名已上省試第六名已下並同準備將 大 於 通 芳 奏 三 十 四 才今前名皆從軍以七年為限則人在 任子

哀帝元年。除任子令 西漢任子入仕 史丹馬野王皆以父任為太子中庶子 蕭育以父任為太子庶子 史丹九男。皆以丹任為侍中 董恭為御史任賢為太子舍人 蘇武以父任為郎 伐檀所為作也宜明選求賢除任子之令外家及率多驕驚不通古今。至於積功治人。上益於民此 汲縣以父任為太子洗馬 礼光子男放為侍郎 故人。可厚以財不宜居位 意其選而法制使之然也 節四方。天子時課其功而召之入。盖上之人留 盖有八九歲為郎備宿衛者。朝夕左右與開公 先公曰。漢二千石住職二年得任其子者同產 仰議論,執戦殿陛中即将以兵法部屬之而淳 厚有行者光禄熟歲課弟之時出意上書號足 以神缺失而天子亦因以習知其性而職其才 之能不自即選為縣今自大夫選為守相或持 して大月からない 劉向以父任為華郎

| 17  | <del></del> | <del>-</del> | <b>.</b> |   | مدر ا | 1                  |             |               |             |  |      |  |                 |  |          |   |      |  |                       |             |
|-----|-------------|--------------|----------|---|-------|--------------------|-------------|---------------|-------------|--|------|--|-----------------|--|----------|---|------|--|-----------------------|-------------|
| 位体  | 宋均          | 亘郁           | 果漢任子     | ^   | 安帝建光  | 右致                 | 同產子         | 元始二           | 右宗          | 趙無淮  | 成帝時  | 右兄   | 爰盎兄             | 霍去病  | 右父       | 虎貫諸   | 杜延年  | 辛慶忌                                      | 伏湛以                   |             |
| 大きに | 黄瓊          | 亘馬           | 入仕       |   | 元年。以公 | 仕任                 |             | 年。襲勝那         | 家任          | 南王男子   | 失霸以族 | 住  |                 | 任光為郎   | 任        | 郎皆父死  | 以三公子 | 以父任為                                     | 父任為博                  | ノヌ雇 近井 第三十日 |
|     | 表敞          | 周勰           |          |   | 郷校尉尚  |                    | 子男皆除        | 漢乞骸骨          |             | 由。以宗家  | 父任為太 |  | 郎中              |  |          | 子代  | 補軍司空 | 右校丞                                      | 士弟子                   | 为三十四        |
|     | 黄斑          | 耿東           |          |   | 書子弟一  |                    | 為即          | 策写其上          |             | 任為郎  |      |  |                 | 楊惲以忠   |          |   |      |  | TO THE REAL PROPERTY. | 1741        |
|     | 城洪          | 馬廖           |          |   | 人為郎舎  |                    |             | 子若孫若          |             | 1 3 mm 12 mm                                 |      |  |                 | 任為郎  |          |   |      |  |                       |             |
|     | 位,休<br>一    | 黄瓊 袁敞 黄斑     | 直寫 表敞 黄斑 | <b>一</b><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br>一 | 焉     | 東東 東 馬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 八寶 袁敞 黄斑 腻洪 | 即東 一人 為 郎 洪 廖 | 中東 東上子若孫 馬摩 | 即東 第一人 為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 即東   | 事<br>東<br>東<br>東<br>東<br>東<br>東<br>一<br>大<br>馬<br>郎<br>洪<br>上<br>子<br>若<br>孫<br>郎<br>洪<br>八<br>為<br>郎<br>洪<br>八<br>為<br>郎<br>洪<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br>八 | 中東 李一人 高郎 游水 馬郎 | 東東 第一人 為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 東東東上子者孫縣 | 東東 東上子者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 中    | 中 東京 | 東東 東京                 | 東東 東        |

1.

延熹中。官官方熾任及子弟為官。布滿州縣 其起自單族匹士而顯貴者。盖所罕見當時 異而所謂從辟召舉孝廉之人。則皆貴胄也其時仕者或從辟召或舉孝廉。雖與兩漢無 按任子法始於漢而其法尤備於唐漢唐史 既皆尊世胄而賤孤寒。故不至如後世之誇 門陸入仕之人。何也盖兩漢入仕之途或從 南北史不言門陰之法而列傳中亦不言以 列傳中此以門陸入仕者皆備言之獨魏晉 辟召。或舉孝廉。至隋唐則專以科目取人 代推移界遷物改循印然以門地自勇上之法多取之世族如南之王謝北之崔盧雖朝 之法。而九品所取。大縣多以世家為主所謂 以漢唐之以門陰入仕者皆不由科目與辟 召者也自魏晋以来,始以九品中正為取 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故自魏晋以来。仕 者多世家遠南北分裂足三百年而用人之 人亦緣其門地而用之。故當時南人有三公 子。傲九棘之家。黄散之孫。夜令長之室之 人亦有以貴襲青以賤襲贱之說往 上就角苦恭生1四

品及國公子從八品下餘門舉品上。從四品子近八品下。正五品子從八品上。從五 品子從七品上。從三品子從七品下。正四品子正 唐制尼用陸一品子正七品上。二品子正七品下。 宋太祖皇帝乾徳元年。詔減每歲奏補千牛齊郎之 額自今臺省。六品諸司五品登朝第二任。方得藝補 道二年。始有壽寧節推恩之念則聖節奏薦自 文班中書舍人武班大將軍以上。並許蔭補。如者。則不補矣太宗淳化 始因改元恩需 遇轉品即許更強一子而奏薦之廣自此始至 品諸司五品必當登朝歷兩任然後得請不請 補二十五員恭惟藝祖初定任子之法臺省六 資也。盖文武蔭補之制自後唐天成三年和疑 右仗各六員歲以十二員為限。至是減之。成凡 奏齊郎。成以三十人為限。同光二年。奏千牛左 郎文資也。兵部簡試十牛備身及太子十十。武 止齊陳氏日。唐制禮部簡試。太廟齊郎。郊社齊 特起而鄙門養而史傳中所以不言以蔭 清要者亦皆世家也 官者。盖所以見當時。雖以他途登住版居 人我自言家三十日 始因改元恩霈

遺表止得致仕者。侍御史籍二 大夫。借二朝奉郎至朝議大夫一名。武臣見任 名曾任 聖節奏薦自嘉祐元年罷今惟郊裡如故。至於今。則郊裡奏薦自此為例前朝患之累當裁定 制。至熙寧始裁定諸衛將軍。諸司副使累奏不致仕遺表之恩比與分皆特典也。而後亦為定 制以上或不帶職太中大夫以上二名。舊二無 孝宗法度益嚴淳熙九年。更務裁抑。 年。方聽奏薦而限年限員之法立。宣和四年。中得過二人。非住路分都監差遣即須入仕三十 名。普升曾任宰執七名。普十見任執政六名。舊 蔭補恩澤正數宰相十人。開所儀 大夫至帶職朝奉郎人官十五年。諸衛大將軍 至武翊大夫心官二十年。宣和四 官武功大夫。至武翊郎家奏不得過 人。侍從六人。觀察使至節度中散大夫至中 執政職 太中祥符元年。始有東封禮畢推恩 既致仕遺表恩澤文臣見任宰相夫 限 一带職朝奉郎朝儀大夫三 至带職朝奉郎朝儀大夫三人。 带五名。猎士在内侍從在外 中散中奉至中 日年 二人。肆于 敢月內侍

任此人人是官而不赐科第不中則停見后林葉氏日祖宗時見任官應進士學。謂之樂至禮不不為科等不中則停見至禮部不合格者停見任詳則舉 精命且習讀供次年引對 又部已有官而再奏者。至所合授止 理許事錢象中。太常寺舉禮郎陳宗紀並以學業未 真宗大中祥符二年。詔應以門陰授京官。年二十五 熟者充覆試不如所奏三司坐之 又認齊郎。每歲以十五人為額取年貌合格論書精 仍今審官院與判監官考試記以石聞既而引對大 以上。求差使者。當令於國學聽習經書。以二年為限 鮑當等。應舉合格始各賜進士及第自是逐皆 使三名。循四通侍大夫二名。循四正侍至右武 名。確古諸衛上將軍至承宣使四名。確五 大夫。循二諸衛大將軍。武功至武翊大夫一名 醋·諸衛上將軍至承宣使四名。醋五觀察尉 開訴你執六名。醋·曾任執政節度使五相七名。醋四曾任使相六名。醋八見任執政 部鎖廳就試

英宗慨然思華天下之敞時方患官完言者皆謂由 小功以下親陸長子孫皆不限例學士以下遇效思許奏大男 始聽餘路再任者。始得奏馬 英宗登極四方監司州守賀即位,押貢奉人悉命 故者。無子孫禄住聽再陰自是任子之思殺矣 知諫院司馬光言監司太守遣親屬奉表至京 官之失。時以記今己行不從其無服及非親屬者並量親 者不問官職馬下親屬遠近一例推思乃至班行 畫嚴其進 殿侍此盖國初承五代姑息潘鎮之弊大 使辟日皆得奏一人。天禧後唯川廣福建路 南京。記文武臣僚追事太祖者。賜一子恩澤。 下遇郊思許奏大功 不能革正國家爵禄本待賢才及有 非親屬者並量賜金帛熙去。庶少 表人若五眼内親者或乞等第授 使此等無故受官誠為大濫全縱不 犬减恩陰制入 非親屬者亦除齊郎

展住監當三年在住一有二人薦之免展。部悉從 言而試 法當再試書判三道。亦成虚文令請守選者。歲以 二十一換官已及三年出官亦不用試者扶入京朝 是更不試判仍除去免選恩格若歷任有舉者五 上律詩豈足甄才及已受任而無勞可書亦無薦 **鈴曹官撰式考試第為三等上之中書上等免選** 自與免試注官其陰補人亦嚴試詩年及二十。許 月八月。試斷第二或律令大義五或議三道法官同 能試滿三歲亦許注官惟不得人縣令司理司法自 官優等依判超例升資無出身者賜之武不中或 舊制陸補初赴選皆試律暨詩已仕而無勞績 致失職試者又須限年二十五。才者既滞。所試 命自今待制以上。自遷官後六成無過遷 不中或不能試年及三十。自許象法者年 斷案律義及議應格即許注官優等。亦賜出 年。中書言陰補者。免試注官多不習 議大夫止京朝官四歲磨勘至前行 其進甚逐稍遷以至高位改發陰 限七十員員有關以前行郎中久次 以上遷官聽旨 

五年。曾布等言中外臣僚陳請恩澤未 哥奏有那親 人并遇公主生日。許奏一人。今罷生 只許奏親子舊制臣僚之妻為 解舊制郡縣主遇郊許奏 增試經義中選者皆得隨餘擬 損舊制諸如遇聖節。 特音權賜進士出身 舊制公主每遇聖節郊禮許奏夫之 人舊制皇親 如主至此方有施行然亦但我 而未當盡罷此例云 時已罷之 法自宰相使 1914 制以 法先自 家山木 而 於臣僚而 有定制令欲 節奏養恩 **嫡公主**。 併 日恩聖節 注其人

易且速其来日衆而奏補未曾限年此所以為官有閱三五年間已至大夫者矣。文武官至大大者典古之官至大夫歷官不下三五十年而今 及大夫以上。曾乞休致而身謝在出敕前並許奏蔭不及二十年。皆未許蔭補以抑其太濫至於文武官乞文武官。雖遇郊當蔭文入官不及十五年。武入官 以補其所不及。部除寺監長貳至開封少尹係用職 者有太各者。今法所該奏補與先朝同而所從 事職者陳ケ 陰補。至若中大夫以下。及武功武異大夫。已求致仕 徽宗宣和元年。侍御史張汝舟。言奏補之 而受軟不在生前者乃格其思不與於是有以疾危 司諫李會言比年大臣子弟。僅能勝衣即造 年及三十。通歷任及十年者遇郊許奏。從之其後 遇大禮亦得奏補其推年顯貴身既 朝請至朝奉郎得致仕恩雖忘發在給敢後皆得 致一、身謝而未受軟者。則其家往往匿哀須限。 移陰他人是疊濫也。請待制以上。無出身人 親授。不與點恩者多矣此 不合限年。餘悉從之 轉官 。指射差遣 所 以為太本也。 入。餘 温矣。木有子 法有太 以次

至待制雜學士。乃詔宰執子弟。任待制已上者並罷 高宗建炎元年。李綱言宣靖以来。宰相子悉以恩 清王黼子閎孚。白時中子彦暉、執政蔡下子仍。鄧 罪則推恩遷權。盖二府號表則之地不阿其親當制字執子第例不堂除。只於銓部注擬嚴政不以朱勝非追記當時權臣。欺君濫恩其言曰祖宗舊 李會號論以謂尚嬉竹馬已獲荷囊未應娶婦已而阜馬襄閎孚尤懦騃或始十餘歲宣和未該官 得任子。時亦覺其太濫遂免奉朝而列侍從如故 而阜馬襄閉字尤懦騃或始十餘歲宣和末。諫洵仁子襄鄧洵武子雍並以曲恩倖例列于從 行未當出官竟死選調紹聖中章惇作相九年。子受莊宅使完祐中范純仁再相。子正平博學有文 子脩年。億年。劉正夫子卓思阜民。余深于日章兄 年子六人。孫四人。同時為執政從官。宰相鄭居中 接及持皆高第有學問士論推許。五為州縣幕職 監當官惟是仁宗朝夏竦子安期以累任追即授 然安期循有材幹。男猶有學問至蔡京拜相不數 待制直學士。熙寧間王安石薦其子零為崇政殿 說書除待制後因三経義成遷直學士力解不授 以身率故也。趙善子第皆官右列普再相長子逐 大战随着泰三十四

間巷之 罪保明能冒者連坐之 詰其端他人不能何其隙請自今須経統轄長官結 使相而以文 紹興四年。大尉神武右軍都統制張俊艺以明堂恩 秋多而族姓少凡有奏薦同姓旨期切異姓皆中表。 書監今之中大夫也。諸寺卿今之中奉中散大夫 年之關大 中書舍 與馬将見寒士有三十年不得調者矣。祖宗朝秘 共議所以革弊之術示之以至公斷之以必行語 廣有年未三十而官至大 約四千人 也。仕至此者皆實以年勞功績得之。年必六十。身 下其議會思誠去國議遂格 知其幾倍而恩例未曾少損有一人而任子至十 餘者此而不革。實政事之 不過得恩澤五六人。政和宣和 徒附會以進寒即栅長利其高貨有司不能 年右諫議大夫林大爲言武臣多出軍中。爵 大狀題皆卷上四 是十年之後增萬二千八率十年而不得一任。 資禄子孫者。自是為例 資吏部言有凝條格。詔特許之武臣非 思誠言孙寒之 夫者數員比祖宗時 大靈也。望特古侍從官 士。名在選部皆待 今親祠之。成任 出土山 員。科學取士 後松謁行横恩

皆爭以文資禄其子。不可復正矣思親親執政者亦得之盖戚里宗王與夫攀附之臣。乾道九年。詔武臣曾任執政官遇郊聽補文資於是 奏者許 寧宗嘉泰初言者以官冗恩濫諸宗女夫授官者。依 孝宗即住。恍然思革冗官之弊。初部百官任子者遇 郊恩權免奏薦年七十人遇郊不許奏子俄又部未 舊法終身只任一子。兩府使相不得以郊恩奏門客 著為令 月庚子始用廷臣集議行之既而從官有身前戶 上任子限員之議認從官討論申省淳然九年八不得推遺表恩先是紹與初中書舍人趙思誠曾 仕遺表文臣。前宰相見任三少使相共八人。曾任 察使六人。文臣中散大夫以上武臣防團刺史及 二人。武臣使相已上八人節度使六人承宣使五三少使相七人曾任執政官六人。太中大夫以上 横行四人文臣帶職朝郎以上武臣正使三人致 文官太中大夫以上及侍御史武臣節度承宣觀 慶元蔭補新格使相以上十人就政官太尉八 八觀察使四人。文臣中大夫武臣防禦使已下。並 人大散動芳養上上四日 ス届シナえニュロ WILA.

昱書寫機宜文字。既受敕矣,木待問蘊之在西掖 縁他事以未銓武為言遠寢其命。紹熙元年八月 中。孝宗始嚴其令八年八月。趙衛公師温奏其子 先試而後命可也。舊銓試未合格者許堂除導思 謂宜悉赴吏部然吏部亦不免此要當如祖宗時 凡假手者率費七百條之勢要子孫解不與選或 事春秋再試十人而取七。乾道二年後上春試二 奏六人。而身後推恩為吏部所格者。開禧末議者 時議或刑統義斷案十三年九月部無試二場惟 澤則盖不計云。跟造使出疆 有請乃部致仕遺表恩澤在限員之外若非泛恩 權停絡與三年。始復舊無出身人許習経義詩賦 梓兩路漕司輪年分春秋銓試乾道二年從知蜀 有出身人試律如故其任子之在蜀者舊法令益 考試官惟蜀士同出身之在東南者則免銓試改 州楊民望之請委置制司主之後有降較差監試 之比任子若同進士出身之人皆赴建炎兵火後 。後三年。謝用光為吏部侍郎上言今世禄之家。 留意學問請復舊制部許馬今蜀中銓武甚實 而取一、紹熙末議者病其寡學乃請三人而取 上水脈污染上一百 之類恩 銓試者舊有 200

導熙十二年。臣僚言比年銓武。有以國威而與官 請謁。而堂除不勝其多。在官者巧於經營而貴典 嚴且難如此。而注授之際乃為多且濫者所宜感 非所以為平也上從其議命更法馬 取其七。今乃從而損之。成止一試。十取其五大其 乾道元年。吏部尚書葉顋上言選人差注格法。堂 除賞典。並在中銓人之上比年以来。調官者急於 考功郎官建言今已增試律義自不須更篇試力 試中然後許多選減發養題詩一前明年。四月。步 計司業衙又奏乞中選人就吏部長貳廳前篇試 不勝其濫至於銓試號為公選舊来一歲二該十 臣進呈光宗見蘇武以革代筆之弊。正當加嚴豈 部條具如所奏內同進士出身,并恩科人。更不懂 條件之解釋如或不通求得參注。從之始任子降 官盖朝廷優天屬之意。廣東西遭问善罪之 武仍下四川置制司一體施行從之黃子由時為 等補文學者。與恩科人皆免銓試。孝宗以為非是 亦命試馬惟宗室子銓試則終場無雜犯者皆出 可發也。三年八月。謝子肅侍郎之言銓武不中四 以上、注残零關人乞令郎官就長貳廳寫律 北狀題若來三七百 1141

始十二。各能通経雄並奏童子郎轉為郎年知才俊始有志操者如其俸禄。及汝南謝廉河南趙建章年 後魏左雄奏。召海内名儒為博士。使公卿子弟為諸 書令史夷民上書字或不正報舉刻 漢與蕭何草律日。太史試學童能與書九千字以上。 乃得為史之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為尚書御史史 文獻通考卷三十五 文獻通考卷三十四 觀有以熟閥而與差遣問當中鈴手司未也。臣 此以免試也。微祠宫觀臨民之漸也不中銓試。不職者亦在所不與盖貼職者天子之優恩。非可假 未中者許給舍繳駁。臺諫彈熙。雖宫觀嶽祠帶貼 古之行法必自貴近始。捨貴近而行於號遠則天 自今一時除授未察其中否者。今吏部條具来上 下不服。法行而天下不服則法廢矣。請明部執事。 以貼職而出官不以獻祠官觀而臨民則倖塞矣。 選舉考 ス魔ルラガニコロ と状角方を上して 重科小學附 鄱 陽 馬端臨 貴與

始十二。各能通経雄並奏童子郎拜為耶年的才俊始十二。各能通経雄一奏童子郎漢法時無以無故在者生有志操者如其俸禄及汝南謝廉河南趙建章。年 書令史夷民上書字或不正報舉刻 後魏左雄奏。召海内名儒為博士。使公卿子弟為諸 漢與蕭何草律日。太史試學重能與書九千字以上。 乃得為史。又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為尚書御史史 文獻通考卷三十五 文獻通考卷三十四 觀有以熟閥而與差遣問當中鈴手。日未也。臣 以貼職而出官不以散祠宫觀而臨民則倖塞矣此以免武也。敬祠宫觀臨民之漸也不中銓試。不職者亦在所不與。盖貼職者。天子之優恩。非可假 未中者許給舍繳駁。臺諫彈罷雖官觀獄祠帶貼 自今一時除授未察其中否者。今吏部條具来上 古之行法必自貴近始。捨貴近而行於號遠則天 下不服。法行而天下不服。則法廢矣。請明詔執事。 選舉考 人と状有方夫と 重科小學附 鄱 陽 馬端臨 貴與

黄斑以公孫為童子即

城洪年十五。以父功拜童子郎知名太學

任延年十二。為諸生顯名。太學中號為任聖童

杜安年十三、入太學號奇重根堪年十六。受業長安忠美行属。諸儒號曰。聖重

黄香年十二博學経典京師號日。天下無雙江夏黄

司馬朗十二。試經為童子郎監試者以其身體社 疑朗匿年。初問明日。朗之内外。累世長大明雖释弱。 無仰高之風。損年以水早成非志所為也。監試者異

唐有童子科光十歲以下。能通一經及孝經論語每 誦文十通者乎官通七者與出身

**廣德二年。停重子歲貢** 

大曆三年復之。仍每歲今本貫申送禮部。同明經奉 例考試記奏聞十年再停之

門目至多有官者合請吏曹未試者。即歸禮部文詞 開成三年。教諸道應薦萬言及童子。朝廷設科取士

學藝各盡其長此外更有招延則為冗長。起今以後 之大自身大七十五

高或神情非俊或道字頗多批好。或念書不合格文 不得更有聞薦伸由正路。其紀倖門童子為薦者此不得更有聞薦即由正路。其紀倖門雖有是命而以 府依諸色舉人例考試經解選省。任稱鄉貢童子是後唐莊宗同光三年。禮部貢院奏。今後童子委本州 判官責罰仍下貢院将解到童子精加考較須是年 吏不能表薦若無本處解送本司不在考試之限 積成垂散。此後應州府不考藝能遇發文解其逐處 天成三年。敕近年諸道解童子。皆越常規或年齒 顏不高。念書合格。道字分明即放及第 くろ属 ジュ、光三十五

長興元年。敢重子準性例变諸道表薦不得解送母 年所放。不得過十人仍所念書。並須是正經。不得以 諸子書虚成卷數。及第後十一選集。初任未得授親

子元念書二十四道。今欲添念書通前五十道念及 三十道者放及第一役之 周太祖廣順三年。产部侍郎權知貢舉趙上交奏。童

士姜盖年十二。並長吏以聞至是亦召試殊詩賦各 宋真宗景徳二年。無州進士晏殊年十四。大名府進 一篇盖詩六章賜妹進士出身盖同學突出身後旨 文法角艺典三十五

復召殊試詩賦論。嘉其敏瞻權授秘 来本传至来年二月當滿重念臣生事蕭條累 遣內臣毛昌達宣召賜對試誦真宗皇帝御製 官之後好無所傳明清因於故書中得其奏状 帝讀書朝夕親近頗歷歲年其後臣年一十七 其於老者息郎尤深臣以祥符八年。三歲甲子 族重大文無得力兒男。可以供侍一日拾禄無 豐初計其年尚未七七司農少卿今之朝議 以為生。幸遇皇帝陛下。至仁至治。無一 所乞仍有首餘人不得搜例自兹累歷任使 歲以家貧陳乞差遺仁宗皇帝聖念於憐特依 歌詩即日蒙恩釋褐授守秘書省正字臣遭遇 庚申。即未至衰老欲望聖慈特賜許臣再任管 俊三歲奇童出盛時續蒙宣赴東宫侍仁宗皇 王氏揮麈 夫也碌碌無所聞豈非聰明不及於前時耶 興仲續歸田録云伯佛字景養與晏元獻俱五 之年。方始三歲及賜臣御詩云七関山水多才 一紙云。伏念臣先於太中祥符八年。真宗皇帝 録日真宗實録名試 住。親仍原稍得養單貧蓋云 神童禁怕俸授 書省正字 一物失所。

處之增教諭俸不許受束脩自八歲至十二歲率以 政和四年。小學生近一千人尚有繼至者。分十齊以 神宗元豐時置在京小學有就傅初並两蘇 本經小經義谷一道稍通補內舍優補上舍後曹芬 無補而罷之 誦經書字多少差次補內合上舎老能文授博士試 宗即位。以童子賜出身者凡十人。實元元年。以為 者 仕與官祠。其辭界云祭伯烯年八十歲食禄七 朝元符初致住己八十歲矣監司薦之艺落致 其背而登。既践祚元獻被知遇至宰相察竟 六歲以神童侍仁宗於東宫元獻自初梗 最柔媚等太子過 十五年。余謂人生名位固可得罕得綿長如此 上識其姓名必曰。藩邸舊臣且冷轉官此更 大用以舊恩常領郡頗不循法令或被劾取 巴十九。今謂殊與蔡伯佛俱以五六歲為神以太。中祥符三年失則仁宗有生之年。殊年 童侍仁宗於東宮誤差 按史言晏殊以景德二年。召試年十四。仁宗 之状自身 美工一元 門開高者蔡伏地。今太子履

以文優賜同上舎出身

崇寧五年。李在京小學規約。順之州縣。小學州隸教 授縣隸學長。其小學生皆自備餐錢附食至宣和罷

童子科元豐以後賜出身者五人。 元祐時。詔禮部 自今請試童子誦書。毋收接。 大觀後復其科賜補

官者五人

官免舉。皆臨明取肯無常格也 髙宗建炎二年。初試童子祖宗朝皆天子親試其命

孝宗淳熙八年。始詔分為三等凡全誦六經孝經語

孟及能文如大經義三道語孟義各 各一首為上等。與推思誦書外能誦一經為中等免 道或賦及詩

文解两次。止能誦六經語孟為下等免文解一次覆

試不合格與賜帛

寧宗嘉定十四年。詔自今歲取三人。期以季春集闕 下。先試於國子監。而中書覆試為定制馬

馬宗一朝童子求武者三十有六人。授官者五人,購

佐國始賜帛罷遣者九人。紹興二兄弟童子三人。脫起時數即即取永免文解者一人。是免文解者一人。與財與宗縣縣 臣里 品鄉未知何許人惟朱虎臣者能排陣步射安國定國戴松 戴滋又惟朱虎臣者能排陣步射

して大うこうきこした

孝宗一朝童子水試者七十四人。而命官者七人有 之此亦前所未有 故補校尉。虎臣浮梁人既召見特又赐金帶以龍異 伴皇孫樂國公讀誦乾道八年春也。又有臨川王克 卦上召見。面俾吟詩逐授右後政郎賜錢三百稱令 吕嗣與者衛州人也。四歲能誦書,切韻變四聲。畫八 及誦七書故補承信郎劉較以小校子。五歲善騎射 動尤為警敏。初命右從事郎。廬陵李如圭。三山林公 冷何權。五由功郎三山何致遠将仕郎廬陵郭洵 直下州文學

京秋有司言克動于上。詔以為文林郎久之臺官有 務郎仍依初補法。去子四月也要元獻初以童子召 視正字之半海照初上幸秘閣館職皆還官選人改 試迷賜出身令秘閣讀書久之即以為正字乾道末。 言其過者。遂除初等職官後復以鎖廳中第為太學 吳剛年九歲能誦六經語孟。以壽聖親姓孫特改承 上踵故事以臨川王克動敏好為秘書省讀書制禄。 光宗 一朝童子水試者十七人。無補官者。惟徒侍郎

自置童子科以来。未有女童應試者自淳熙元年夏。

て大利することを

博士。自後未有繼者

件並通語特封孺 女童林纫玉求武中書後省。挑試所誦經書四十三 西漢時以試吏入官 尹賞郡吏 張湯長安教 何能即東 鮑宣轉州丞補 陳萬年郡吏 丙吉 帮 敬 吏 則知其廉應對不疑則知其辩如此則察果 感則知其智犯難不避則知其節臨財不私 試於事情見於物則賢不肖較然故遭事不長門幹街卒游徼嗇太盡儒生學士為之才 長者未管不仕那縣也自曹禄。書史歌吏亭 公非劉氏送焦十之序日東西漢之時。賢士 北大大道的大工一五 吏道 史補 遷 吏咸宣佐史 太 楼護京北 杜周廷尉史 焦延壽郡吏 趙禹在史 王尊撒小吏 趙廣漢郡吏 薛宣都船 于定國微吏 獄 孫質郡吏 王吉郡吏 襲勝郡吏 王訢郡縣吏 嚴延年郡吏 王温舒與尉 朱勝時長運 公孫弘禄吏

節乘間 里。不過 物战無 異物 與夷判為二途儒自許以雅而武吏為俗。浮薄刻核之派而後始能為之形為之乎後世儒亦不嫌於以吏發身則所謂吏者。豈必皆 明健決固胥吏氣智也者公孫弘之儒雅 湯趙周軍之深文巧武趙廣漢何並之 丙古之 賢厚襲勝之節操尹前歸之介潔 而賢公卿大夫。自此 不係其出身之或為儒或為吏也。是以張 以通而 是以朝繁治剧者為不足以語道吏 北次衛老二六三十五 吏道。 人徒 閉門養高其外則游學四方。以崇名 窺隙。說法求慎答罵僇辱安以為 西都公卿士大 其行而察舉之 可以與善者而儒生學士之居於 可以出群過人矣而欲法前世一使 為進 治文書給厮後戆愚無知。集訴無 請儒為迁於是以通經博古為 身之 階而 輕重故 一難矣 並開 夫或 出矣。今時士與吏 品之賢不肖。初 出 下之 二途以取人未 於文學。或 ノ人が 随其 强

欲因國為池。澆濯聚穢宜絕横拜以寒觀観之端。自 此終相帝世計吏無留拜者 署見郎七百餘人。谷蔵空虚。浮食者衆而不良守相 和帝永元十四年。初復郡國上計補郎官 相帝時。郡國計吏多留拜為郎太尉楊秉等上言三 趙壹舉郡上計到京師司徒表逢受計計吏數百 知己去。如印綬可投夜豈待旦 尉两計吏不道屈尊門下言 以是賣也更於乃 後延與語大奇之西還謁弘農太守皇南規門者 置上坐坐者皆屬觀堂造河南尹半陝陟初不見 漢王公揖三公何遽怪式逢飲在下堂就其手延 不即通堂道去。規関大驚以書謝日。今旦白有 讓見下郡計吏而揖三公何也對見聽食其長揖 計簿東都上計吏多留補郎官。中間當罷今復之 人皆拜伏廷中。莫敢仰視壹獨長揖而已逢異之 漢制郡國成盡遣上計禄史條上郡內衆事謂 二途皆不足以得人矣 首之法。過有你放為無耻者一歸之吏而蓄之法。過有抑揚輕重之意於是拘謭不不足以 適時而上之人又不能立無收並 人大利方夫三十五

今史漢官也必 後增 其 棄蕃官為 有 主事。二漢有之。漢光 吏能者為 次書類章 劇 **筮也。太守請補** 曹吏王充之始 胡廣之賢而 者。其選亦 徐 不以為屈也 不免為縣 成其選亦熟於 曹三 按 忍 如此。 以 後漢 庶光之與小上 趙 中。察茂材者為 合。 令人频令漢史好日史官 壹之 非 之胡 功曹應奉讀書五 邻武 尚 深相知者盖一 伯 之公 不免為郡散吏。東安世 大村智之士。多由那一人仕之途雖不一, 皆 名性滿儀 主 姦時 歲云 日儀 史問始 書 文材 禄 進也。刺史辟 功曹盖當時 令 敷有南 馬辛 然為 部 范蕃 文利楚補能 利楚補能人。今 谷湖 首 者大書著選 史 儒 簿 各樣尚通 其 務起令萌 2 孟蕃 雅。 博亦行後 怒羞 不 而 北 者不遷漢 行並 於 仕 為 知 失 庭 一。然 曹 廉 之郎 簡故史史 崖止光范 後事。徐 郡 身 進 其 主 也可置滿籍臺即皆令嚴為符 為宣也 數乎取 事。主 下。而 宜滂禄滂 吏 之路 計吏 由 馬 以懷主自 儒 傳易學而 而 為郡 部日孝丁欽停史為補 公恨事光 科 稺 入代以 ソ人 如 三署之 問臣廉邶汉省以尚蘭 禮投時禄 主 地。 取 2 而 隔版陳四 助書臺 初 傲 進 決 初

樂者請 縣素暴遣為 長善葉 尚董 按成 書令郎史冀殺不邯 ·則· 郎初。守 大妻分別故以博士弟子之明經者之人。亦多借徑於東古郡東於以為亦是於以来。至東京都分為亦為那。盖亦習俗使然此本妻之。亦多借徑於東以發身。其時儒之人。亦多借徑於東山為亦是於以為。此為亦多情徑於東以發身。其時儒 武吏入仕之塗故 廣東安之 不 西都 補補砂 所輕。而儒者尤恥與公養犯科。不自愛重效 **肯為尚書令史何也** 周 史良 文献通考 是十五 因之 官者也 石 尉補性郎殺 平士 官基貴而去 制元士 臺也 尚令劉 令史為長帝後之 書今鄭弘奏日職士史以奉為名傳舊衛 儒者尤恥與 事後 也。然 朿 下 汉 方其未 重大大學大學 刀筆吏 之儒著不 舊龍熊制屬為 盖東都 為伍泰弃儒崇吏 佐 遇。而浮沉里巷 松 上郎 後 史志 書 在 尊賞薄多 書者 義理之外 府 丁邯則、 亦未常廢 郎訟臣 官 講董 吏 世為胥事 補學者需野學 者 葛厥 限 满葉中 然 同 亮為 補騙認 無

事随曹開劇而每十令史置一主事。不滿十者亦 各置主事令史員陽帝三年。並去令史之名。但 士孔废孫無金部都司空法曹參軍蕭執無左的無殿中都司空法曹參軍劉顯無吏部都太用士流以盡時彦,乃以都令史視奉朝請學博用士流以盡時彦,乃以都令史視奉朝請與時 知都臺事。宋本八人。梁五人。謂之都事。晉有尚書都令史八人。扶二 總領衆局亦乃方執二丞項須求才。未臻妙衛可華 同舊用人 人。領六曹事。唐因之 後 書機要之地亦取其為郎 孝廉異科薦舉徴召則未 百官志魏青龍二年尚書陳 之為郎者逐為久例數 無所知名也。則雖郡吏亦屑為之及其 常輕。武 魏於尚書諸司。置主事令史隋於諸省。又 都令史為都事。置八人。楊帝分隸六 大张的公方长三十五 美顯都法 歷無司曹 帝部日。尚書五 玆 都 免 都 五 百 立法之後孝廉 都 史矣然放晉書 自負清流雖 石 白試諸孝廉能 職學政要非 奏置都官騎 與左右丞總 令史職與晉 既 日主 尚 都博劉太 但

雜用士人。唐並用流外 右歷代都事主事皆吏長之

尚書學里用鄉環鄉問日鄉人為尚書今史見班環鄉時日即然養執符里遺然本事中里鄉接執行里遺然人為此其品職與諸曹令史同四品 晉宋蘭臺寺正書令史雖行文書皆有品秩。朱衣執 尚書令以目疾表置省事吏四人尚書置省事自此 版犯題為御史中丞坐鞭令史為有可所糾梁陳與 西晋令史朝脯詣都座朝江左唯早朝而已賈充為 問令試經黃人

晋宋同

北齊尚書郎判事正今史側坐書令史過事令史皆 後魏令史亦未衣執笏然謂之流外數品

平楫郎。無拜

開皇十五年。詔州縣佐史三年一代不得重任 自隋以来。今史之任。文案煩屑。漸為甲完不察官品

楊帝以四省三臺皆日令史九寺五監諸府衛皆日 府史。于時令史得官甚少。年限亦除

牛私當問於劉炫日。案周禮士多而府史必今令 史百倍於前城則不濟何也。炫見古人委任責成

之次有一方表三十五

於諸州四 年限。優以 唐武徳 為世間時人是與者於語領題此之後逐為官途總司者於此為次六七年有至太門優以叙次次六七年有至太時人人後以教次次次一十年有至太 用 官不省而欲投容其可得乎。弘甚善其言而不能 屬考功其繁二也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清心。數十。今則不然大小之官悉由吏部離介之亦皆 若此之遠也弘又 見後魏北 嚴終考其殿最。案不重較文 要目而已令之文簿。當慮覆理鍛鍊辛苦甚家萬 里追證百年舊案故諺曰老吏抱案死今古不同。 而己。其所具家則長官自辟。受詔赴任。好州不過 百其繁一也姓者州唯置綱紀郡置守丞縣唯 一今則不追寧 為其何由。炫 州。行臺遊相統領、文書行下 初。天下 初定京師雜貴遠人不領 七年有至本司主事及 朝集典充選不獲 **右立賢是** 相本司成 認諸 齊之時令史校容 日本氏立州。 不煩悉府史之任。掌 馳善成京 司令 不過十條今州 三師 而 為之。遂促 不過

玄素少為刑部令史太宗曾對朝

臣問之日。即

應諸色裁損不應獨抑明經進士道業之士。不如胥吏之得也也是成二千餘人。而明經進士。不能居 華之以清其選 馬宗水微時更部侍郎劉祥道上言。三省都事主事史伏伽於廣坐。自陳往事。一無所隱義乎上日。朕亦悔之。孫伏伽與玄素在隋皆為令義乎上日。朕亦悔之。孫伏伽與玄素在隋皆為令 元宗開元十七年。 秘密尚書政本人物所歸專責曹史。理有未盡宜稍 主書比選補皆取派外有刀筆者雖欲參用士派率 以傳類為形前後相公遂成故事。且被省崇峻王言 於陛下重其材雅至三品。豈可復對群臣。窮其門良生既以為。君能禮其臣。乃能盡其力。玄素雖寒問何曹。玄素辱之出閣始不能失色如死派褚遂 在隋何官對日。縣尉之問未為縣尉時日。流外。 於派外者矣不必取也然至明皇時承平已時依來風雲致位将相其發身微賤盖有甚按樣玄素事太宗深以派外為取彼創業之教損不應獨抑明經進士也 士及第一每年不過百人。竊 明經進士。不能居其什 國子祭酒楊锡上言。省司奏限天 八十一一則是那動

後唐明宗天成四年。中書奏吏部流外銓諸色選人 凡派外兵部禮部舉人郎官得自主之謂之小選 滿授官題職 唐法置公解本錢與諸司令史主之號投錢令史。歲 故士多清修吏雖廉潔終無顯祭。利重於名故吏輕出一言。常言士陷贓財則淪棄於時名重於利輕強較事雖至細必委之士類吏惟書符牒不得劉晏為度支使常以為群集衆務。在於得人故必 餘慶議事為傲然指畫諸宰相前餘慶叱去。後海 史杜佑鄭網政頗姑息而佑常行華待不名也。 以贓敗。憲宗開而善之 沒往請必得由是四方其的奔委之弟冰至官刺 鄭餘慶為同中書門 多貪污 人劉光琦相倚為姦每宰相議為光琦沮變者。令 株而不差矣 有所限制則捷出它徑處污外出外,成不下二千人。盖唐進士科取人煩 久正當分別流品。法除兄濫。以清士途而流 下平章事時主書滑海與官

至道元年。以堂後官樂崇吉為度支副使宗吉提點 因謂侍臣日科級之該待士流也。豈容走吏冒進竊究及第上知之命追奪所受敢牒釋其罪勒歸本局。 州係職人吏不得離局應舉 取科名乃部自今中書極容宣徽學士院京百司諸 選人投京官為之。自此始也 主簿為新等五人為作監及充中書堂後官堂吏拔 二年。上親武奉人。有中書守當官陳貽慶舉周易學 太宗端拱元年。沼河南府法曹参軍梁正。時楚丘縣 試判兩節。並以優劣等第申奏。文優者宜超一資注 四人面加戒勵今復故 六年。上知堂後官擅權多為姦贓欲更用士人。命選 宋太祖皇帝開寶五年。部流外選人經十考入令録 業文者。任徵引今古不業文者。但據公理判斷可否 者。引對方得注擬驅使散從官。伎術人資考雖多。亦 機次者依貨又其次者與同類官中比提仍准元軟 不當罪在有司 令録簿尉充之而有司所選終不及數乃召舊任者 上親閉諸司流外人勒歸農者四百人

房各置檢正公事二員並以士人升朝官充 為額毋得僥倖求優試 選後因言者遂復減吏部考試百司人歲以二十人 神宗熙寧三年。詔中書置檢正五房公事官 道中者補正名理勞考後以就試人多懷挾傳本乃 臣僚為之陳請特免口誦謂之優試得優試者率中 中書五房公事。明習文法。清白動事。故上越次而用 事。謂之日。汝見權用樂崇吉否當自勉勵也 合格。復口誦之以防懷挾傳授之弊。然其自叙勞績 有鎮院巡搜糊名之法。試百司吏人問律及疏所對 真宗成平元年。詔吏部銓此注諸縣令佐勿得全用 館職掌。每歲遣近日。與判鈴曹就尚書省同試律三 流外補選之例。五省御史臺九寺三監金吾司四方 即召堂後官著作郎楊文質為秘書及代掌五房 雅思時以堂後官充職事官仍紹除入謝外不赴 葬入部流外出身曾坐真徒歷四任 不入今録 朝祭見宰相禮同胥吏 石林葉氏日福密都承肯與副承肯祖宗皆用 士人比像屬事多謀議真宗後天下無事稍稍 大次月上方文と一上 員。每

忠孝禮義之士雖不得志不失為君子者德不是毫釐之間則彼有不住而已故其得人常少表惟 而才有餘者困於無門則無所不至矣故臣願陛 使治聲律讀經義以與吳楚閩蜀之士。爭得失於 盖自古豪傑之場。其人沈驚勇悍。可任以事然欲 吴楚聞蜀之人至於京東西河北心河東陝西五路。 術用人名雖不同然皆以文詞進耳。考其所得多 知徐州蘇戴上言者以詩賦取士。今陛下以經 史官檢詳故事以久無士人為之檢不獲乃詔 逐皆用吏人。歐公建言請復舊制而不克行熙 寧初始用李評為都承肯評初受命文路公為 極密使以舊例見之不為禮評訴於神宗上命 按檢正都承後来皆役官為之今觀此則知如問門使見極密之禮 者宜其禮貌少殺於士大夫然效之國史檢 祖宗立法之初或命胥吏或命士人。固無定 例也。既胥吏所當為之官則宰相所以待之 法進身。有笑罵從它笑罵好官須我為之之 正之初立也節館實為之鄧以上書阿附新 語則豈以充檢正為感者我 人大大角工方表三一九

芝對常清李光獨来填季抱玉段秀實之流所得 旄鐵雖老姦巨盗或出其中。而名卿賢将如高仙 中葉以後方鎮皆選列校以掌牙兵是時四方 公卿古者不專以文詞取人故得推釋為吏考行察應以次遷補或 條不能以科舉自達者皆爭為之。往往積功以 於卒史薛宣奮於書佐朱色選於嗇夫那吉出於 亦已多矣里者之用人如江河。江 微史,其餘名臣循吏由此而進者。不可勝數·唐自 得薦其才者第其功閱書其歲 制。今世胥史牙校 類。自公罪杖以 士别開仕進之 其去而之 用骨史 力有是 皆奴 得士為多黄顆和 門漢法郡縣秀民 魚鼈無所還其體 至二千石入為 監 河所趨。百川赴 僕庸人 司郡守共選 用者 者無

哲宗元祐元年。監察御史上官均言。百司胥史大率 積索及二十餘年方得出官惟三省吏為最優幸。凡 學則雜派可以少損 先時中書堂後官是點五房官雖未至員外郎奏補 仕比 點檢諸司文書率随其司酬獎減年出官最速其 如舊制至崇觀時感京優待堂吏往往至中奉大 之黨可得而 出官者坐理資任至為郡守宜加裁抑使毋過 後官等制皆在昭陵之時盖 户,前杭州司理參軍范敦可衛尉寺承充堂 按祖宗時更可出仕為官而外官又可以 法盖祖宗時省院要路之吏可以年勞出官朝為然也。今坡公復奉奉欲立吏人出官之 方可大理寺丞審官院令史馬登可遂州 則豪傑英偉之士。斯出於此逢而姦滑 之兴自言奏三十 能取也 當觀歐陽公集外制有堂後官李元 不以流外限。其進至朝廷察其異者。 多不能以科目發乳則立試吏 仕之 之吏。可以年勞出官 法。此 特藝祖太宗 五路

無點又 失職。貪夫長利 夫或 標為中十第十萬也買人有財不得聽助日古者疾吏之貪衣食以上 人有財神 景帝二年。詔曰。人 長佛并各多少 不勇思其為暴也。不患其不富思其 等稍增至四十 漢文帝侵見錯之言。今民 得不為劭 朝野雜 職 職 第開燈至後 年 未得注提 笑信·十古 對故 第者 與減 十疾 及 不得官账 按漢初。限當富者乃得官。盖恐其家貧而為 通 樂使觀察使由此任子 一年。改宣教郎五年順 世判,從之迄今不改之上予郡,建炎初季伯如 貨選 記日堂後官者三省諸 賞書 具元補因依奏裁 級數為差 郎 甚點之對第四得官之今廉士久 同四也之 為五大夫。等九萬二十石為大庶 進納 政 之迄今不改义 不患其不知。患其為 郎上。其不因年勞非泛補授者。後有恩賞者。許循修職郎明考 庶士第不必 入栗邊六百石。爵上造 少我。有声籍不得官。 日。1 建青 百 房都録 筹服 吏職 以前 與通 請堂吏出 十書発無 事 满。依 判十 補

に伏自分表を一方

武帝 減裁 謀金衛級級附元郎 出貨者除 其後 野兴十萬者合索儿日日與朔 增 武 省謂 也 官級一至顧百隱武左東衛五株首級級十氏八日帝庶鐸二年及 時 及 秩 帝 即 上。 故而不 府 位。 復郡 景 者。少行七案十大所接七級置入 為得則 大 庫 夫試增數級或士類制十級日賞 賈·為 羊 以帝 益 等千補其字合解萬云以一日良 虚 西 為 詔 日 減者。實有 爵夫 吏 價其成云金一龍級十士命 乃 郎 栗復作皆人市 第武先至日三一而金軍日夫四日。始 策言選 募民 也 手灣第四次為 新官以為 九功除直真十級此萬功軍八級武於 廉° 胳 然 級爵高官三三十二錢級級日功 恥衰 致 此 能 然 郎吏又 也第故首十十萬七三也十日元爵 富 相耗 為門者官計多 言七得武餘餘也萬十計七樂戎一茂 奴 冒。 而 自餘十萬卿士級陵 十級試功萬萬 婢 與不 夫五為爵金者或此萬一尺九五日中 官則不 裁 以富賞未必 得 利膽。 罪 其 所及 爵大吏第也盖說以金級 直 級級造書 云 B 之入 限第 終 賣七上其級三日日士有 價 物 臣 而 身 者與賈 比舊除也諸當每數十十 執官二武 以轺 自 者 衆及 松二用位買 為級必七餘 我首級功 復 此補 五十也稍武一加有萬萬十六日爵 賢 始官。 為

而元俟戲扶 糊元 博野得高野多种鄉為夫戲三至官二貫四大得數夫故 之財 吏即 年。六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年。大郎大学 年夫錦除小郭 漢 而 故者 个言 此以 儲 初 補 鹽郎 言地增史 13 郎。 也買 照鐵官家富者為東東道益強即東,與軍功軍功多端則官職於 以類軍功軍功多規則官職於 其有罪又減二等,則問職等,大 不 得 世 其 詔 復至者餘上人會酬株入用之任欲 教補官郎至六 也 来犯。 之美度人。實無遂之人。皆不是一次之者不不能也。 矣。今相 減 加 富 澄 送被引 人 遂。 於行。奴始曾之 數 或。 栗 意。 立 立 思 闘 初千 為 之法。思 百石 民 股為命 黄茅之 走 棄本 雜廢 而其曰。 吏師 狗 至過之吏武随法。之 更古 能根株馬 卿 選 遷日 冰送

西 小下。美事 衆·補欲。天 漢 吏坐 Ħ, 貢禹 給楊 其 郎官 府郡吏明 者子 威者國是度 贓 者。 服火 恐以不賢 之。莫不 得遭出 為伏天足用 民。 冰。 郎 毋 士。關 者。右其·下 出 司 百如 職。誅。奢行姦則。修一 贖 調歲郎游淋名郎馬 今度之将 戲常財 日。将相 後移調 罷 或 得用 山、郎 如 罪 地 不 大乾擇官切廣 為漢 得 絕請 司度山行在者郎官 位。不便亂之境。法。為故勝。巧民法自。固吏。 常制 待貲 吏。 農言郎錢咖啡出山故 賞 移 亡則史資使見 得也非故財事 令 郎五 郵官一長善或 取用 取簿盗犯功 善罰 行禁 貪 而勇 端宫殿翕 財 顯功能命穀 授始階 親 於以欺者者

見指氣使是 也。今欲興 不以實及有 處姦而得利 善貴孝弟殿買人。進真賢舉實無而 故貴産之 産之學相 設也。任 學堂理也 盖其初 按楊惲 之前馬 而善書者尊於朝詩 復 官。 何 及無臂為政於世。行雖以人人養野為政於世。行雖以謹慎為多勇猛而的 非 官 相 融則 得真賢相守崇財 必被選逐為世所知如非之十年不得那 富厚者及因游官而貧雖以釋 我然其郎之見於漢史者惟張不以林德選而徒擇其賞力之 所載及頁禹所言。大 致太平宜除 罪者輕缺好得免官則爭盡力為 文苗非一日它有以見 上北京察其所 為散郎所 財多而 贖罪 可不審式 逆 五而臨官故縣劓而 光祭。何以禮義者 所輕而官亦不 累終身坎壞矣士 而 置富者為雄樂。 勇猛者貴於官。 調。 飛家富勢 是 縣皆為賞郎 有久官減 天下治矣 守選賢

職界之。况徒以其家賞之厚而平之官者乎 郡錢穀。計夫輸財於官而得仕者猶不以右黄覇傳馬翊以覇入財為官不署右職使領

輸財得官

黄朝蘇南市 劾以萬上 免待拜書 黎補御助 郡侍史邊 補郎大不 左謁夫報馮者封再 翊坐焦獻

二同

楊僕以千夫為吏千夫 軍即封武

東漢安帝永初三年。三公以國用不足。奏令吏人

錢較得為關內侯。虎賁羽林郎五大夫官府吏提騎

營士各有差 相帝延惠五年。占賣關內侯虎貴羽林是騎營士五

大夫錢各有差

靈帝光和元年。初開西郎賣官自關內侯虎賁羽林

入錢各有差私令左右賣公卿公千萬卿五百萬

山陽公載記日時賣官二十石二十萬四百石四 百萬其以德應選者半之或三分之一。於西國立

庫貯之

時開鴻都門榜賣官爵公卿州郡下至黄綬各有差。 中平四年。賣關內侯假金印狀經傳世。入錢五百萬。

人と状見方を上上左

**骨武帝太康三年。問司隸校尉劉毅日。朕可方漢何** 其富者則先入錢。貧者到官而後倍輸或因常侍阿 然皆先輸貨財而後登公位是烈時因傳母入錢五 保別自通達是時段間樊陵張温等。雖有功勤名譽。 於是聲譽表減 百萬得為司徒及拜日。帝曰悔不小斬可至千萬烈 政帝重陶才原其病 之修官錢謂陶既清貧而恥以錢買職稱疾不聽買官沒錢謂陶既清貧而恥以錢買職稱疾不聽 帝欲以羊績為太尉時拜三公者皆翰東園禮錢 劉陶為京兆尹。到職當出修官錢直千萬都 之所資惟此而已左騎白之帝不忧以故不登公厚加增略。積乃坐使人於單席。奉總袍示之。日臣千萬中使督之。名為左騎其所之往。朝迎致禮散 位 武帝靈帝賣官之事同而其指意則異武帝 館故小式黄覇雖以賞財進身而不害其為 取之於豪富之百姓。盖風以毀家新國之公 名士也靈帝取之於貪養之公卿盖縱其剥 而無救其為小人也 下媚上之私心故崔烈張温雖以公譽登仕。 人大自言奏三十五

官錢入官庫陛下賣官錢入私門以此言之乃不如 帝。教日。相靈帝日。吾雖德不及古人。猶克已為治南 平吴會一同天下。方之相靈不亦甚乎對日。相靈賣

實官。白人 後魏明帝時孝宣二年。初承丧亂之後倉原虚整遂 沙門有輸栗四千石之京倉者授本州統各有差 班入栗之制輸栗八千石賞散侯六千石散伯四千 石散子。三千石散男職人輸七百石。賞一夫階授以 唐置公解本錢以諸州令史主之號捉錢令史每司 輸五百石聽依第出身千 一石加 大階諸

得無恥不可使其居職太宗乃罷捉錢令史復詔給 可更 息錢四十。成滿授官。諫議大夫褚遂良上言七十餘 州進士。技十取五。猶有犯禁惟法者。况歷肆之人。尚 補於吏部所主機五萬錢以下。市肆販易月納 二載提錢令史六百餘人受職太學高第諸

之品子課錢尼捉錢品子。無違負者。滿二百月本屬 子為親事以八品九品子為帳內。成納錢千五百謂 以簿附朝集使上于考功兵部滿十歲量文武授散 又今文武職事。三品以上給親事帳內。以六品七品

至德二年七月。宣諭使侍御史鄭叔清奏。承前諸 授業雅通帖菜修身謹行鄉曲所知者量減二十 文如先經舉送到省落第的然有憑的策不甚家落 未盡才能令皆量文武才藝無情額穩便據條格議 下召納錢物多給空名告身雖假以官賞其忠義猶 申奏聞便寫告身諸道士女道士僧尼如納錢請 **廻授及不領還俗者准法不合畜奴婢田宅皆** 十千文。若粗識文字者准元敕處分。未曾讀 近親又准軟納錢百十文與明經出身如曾分助國餘七分並任終身自陰身及之後亦 授餘人并情類還俗授官熟邑號等亦聽如 國納錢不 可更拘常格其所有資財能率 納錢百千文與明經出身如曾

好惡各據本條格例節級優加擬授。如七十以情願 之状的子を上上五

其商買准令所在收稅。如能據所有資財十分納

免課役者。加

百十文母加

丁中累加三

助軍者。便與終身優復。如於軟條外有悉以家産

國嘉其竭誠待以非次如先出身及官資並量資歷

學不識文字者加三十千應授職事官并熟階號。

贈官等。有合陰子孫者。如戶內無陰丁中三人以

換授降 徽宗宣和三年。臣僚言元豐所立進納官法多所裁 告敕七十道付河北安撫司募人入粟尋又賜河東 空名軟誥 神宗熙寧元年行入栗補官法出将作監主簿助教 抑應入令録及因賞得職官止與監當該磨勘者即 員吐蕃使八員宋與以来。所重者獨進士。若納栗授 官止贖刑而已於民政無預也 授致仕官者。每色內量十分減二分錢梅屬 較入審使不得與私觀正員官告量别支給以充私 出身及官情領減選者。每三百石與減 五百石者放優出身仍減三選一千石者。無官便授 秋稼方登念切救人。不同常例有人能於定州納 元和十二年。記入栗助邊古今通制。如聞定州側 解褐官有官者依資授官二十石者超两資如先有 十五年。復其制入 舊例便絕域者許賣正員官士員取買以備私親 使臣乃不免科率法意深矣過者東南用 使殊非典法故单之 之大通子を 三一五 回鹘使仍舊與私親正員官十三 選

數許少選 復其户不輸是得數千網於一日。而失數千斛於無便也。且富而入納者。皆曾與不入納者均授科取今 兵。民入金穀。皆得補文武官理選依限如官户。此 千石補進義校尉領補不理選将仕郎者聽二千石 栗之家兄出米販濟係崇尚義風不與進 七年中書門下省言。湖南江西旱傷立賞格以勸積 監司守臣。募民往两淮開墾田地。歲收穀五百石歸 者異可如己命好改該注親民官而有田業在所治 夫經渭並流為驥同阜又弊之大者之段用進納本 窮也况大户得復則移其科於下户下户重貨州縣 孝宗淳熙二年。詔進納補官。請奉年及合免舉之人。 補進武校尉。並作力田出身,其被賞後再開墾及元 緩急當責何人辨事况不注監當不限磨勘與士大 科場許赴轉運司應舉 官在者。免本户差役七百石補進義副尉。至四千石 許納補授文書直赴南省 高宗紹興二十年。用吴逵言置力田科命江浙福建 其毋得注 法。記近東南捕賊入金栗而補之官與常平法進納 如法理名次在武學特奏名出身之上遇 大試通行卷三十五 納同

成帝時言祭祀方術者皆得待詔 武帝即位博開藝能之路悉延百端之學通一仗之 **丞相魏相奏言知音善鼓雅琴者趙定龔德皆召見** 士成得自效絕倫超奇者為右心所阿私龜英 伍宏以醫持詔 東郭先生。以方士持部公車 係進士補迪功郎 首張以御見侍中 信郎如係進士與補上州文學五千石補承節郎如 補進武校尉如係進士與免文解 吾立壽王年少以善格五召待部中 武帝時。虞初以方士侍祠 范曄東漢書方伎傳論日漢自武帝頗好方称天 下懷協道藝之士。莫不負策抵掌順風而届馬謂 漢衛珍以戲車為郎事文帝姓 以醫見景帝為太子時為舍人 以濯船為黄頭郎传幸 七式通言各三十五 相至 次。四十石補承 侍仕 二十四 又有本草持部

東漢書。方術傳所載在仕路者 單腿性至天 許楊達術 樊英 善風角星舞災異以隱 謝夷吾母 奏議慷慨以為宜見蔵檳彌相輝潭等子長亦云。異數。不乏於時矣是以通儒碩生念其姦妄不經。相輝尹敏以亦忤淪敗自是習為內學。尚奇玄貴 名應圖錄越登 觀陰陽之書。使 趣時宜者皆轉馳穿鑿争談之也故王梁孫感 按史所載 段方術 則終身肥道 士途有至 進身取位 李部樊英 後王莽矯用符命。及光 都曉 至天 漢官中第 至風 大大角方表三十五 名不知所終者其賢士也其與後 進 太術 人拘而多畏盖謂此也子長亦云。 棍,門之任。鄭 與,賈達以附 守 禄脉 空風 而自 官者如衛館周 不水聞達者甚多有不應時果 者也然效東漢書方術傳 漢士大夫明 守 禄角 徒則雖善 他有文 韓能棒 李郃 公沙榜性 王喬 郭憲 武尤信識言。士之 行以取顯貴者 至圖 三十五 術而本 **竹善技藝而** 后吾丘壽王則 縣桁 太 司 星 禄 同稱顯 守 2 桁 庶

客署令 聽量與員外,其選叙考勞。不須拘伎術例 聴外叙 常左春坊太僕等伎藝之官唯得本司遷轉不得 其年又除方術人葉靜能為國子祭酒 中宗神龍元年。太白山人鄭曾思以方術除秘書監 玄宗開元七年就出身非伎術而以能任伎術官者。 唐高祖以舞胡安叱 唐制光醫術不過尚藥奉御陰陽上遊圖書工巧造 業已授之不可追也 食音聲及天文不過本色局署令鴻臚譯語不過典 叙者本可無關聽授散官有關先授。若再經考滿者 工鬼組機鄉廊廟非所以規模後世也。上不後日春木遍高才碩學。衛澤草菜而先推舞胡為五品使鳴府有國家者以為殷監。今天下新定建義功臣。行賞 故事伎術官。皆本司定送吏部附甲。謂秘書殿中。太 繼世不易其業唯齊末封曹妙 諫日古者樂工不與士齒雖賢如子野師襄皆終身 名徇利之 と 大きました 技自名而奔走形勢之塗以為干 **階者大有逕庭矣** 奴為散騎侍郎禮部尚書李綱 為王安馬駒為開

天寶十三載。吏部奏準格伎術官各於當色本局署 員外。置不得同正員之數後之 職者委本司牒報吏部不在叙用限 史恐失天下心。既而伶人屡以為言。帝謂崇韜日。吾 文宗太和五年。敕諸色藝能授官。今後如有罪犯停 得帝每思之人汁之日。匝謁見於馬前帝甚喜西涕 行之乃以俊為景州刺史。德源為憲州刺史時親軍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初胡柳之役伶人周西為梁 工巧人。不得擬外官 接使儲德源之力也。預就陛下乞二州以報之。帝許 泣言曰。臣所以得生全者皆梁教坊使陳俊內園我 宋太祖皇帝開寶十年。詔司天臺學生。及諸司伎術 巴許匹矣使吾態見此三人。公言雖正。當為我母意 有投帝百戰未得刺史者。莫不慎歎 之士。今大功始就。封賞未及一人。而先以伶人為刺 郭崇翰諫同陛下所與共取天下者皆英豪忠勇 宰相擬上州司馬。上曰。上佐乃仕 優亦不可輕授此軍。但當於樂部遷轉乃以為太 郡。上曰。用伶人為刺史此莊宗失政。豈可效之耶。 衛他仁以老水外官且接同光故事乞領 文状直方是上上五 人所處資望甚 上十七

文獻通考卷三十五 史局雖見擊奏等 翰林圖畫局醫學生入太醫局而并書生則歸之太 徽宗大觀四年。併書學生入翰林書藝局畫學生入 真宗天禧元年。詔伎術人雖任京朝官。審刑院不在 乾興元年。中書言舊制翰林醫官圖書琴。恭待詔轉 惟特恩至國子博士而止 官止光禄寺水 天禧四年。乃遷至中光賛善洗馬同正請勿喻此制。 磨勘之例 諭以方術之流。不可任郡今復有此請命極密使醫官院事。上曰。自化煩因雍王元份以求剌郡。尋 魯國長公主。以趙自化藥餌有功。請授尚食使無 召戒之 樂署令 史状自方表 三丁

温簡而應惟簡 馬而剛而塞寶斷而強而義彰厥有是衛門都亦作有九德亦言其人有德乃言曰。東面面都亦作有九德亦言其人有德乃言曰。東衛門鄉鄉事以為 為 為 。 由曰何卑 皆曰。 夏而慄。 "夏十年,是曹帝光天之下。至于海隅蒼生。 萬邦黎獻。 恭惟帝 舉官考 鄱 陽 馬端節 貴與 著

敬六德,克來有彩機 事。俊又在官百僚師師。百工惟時。撫于五辰。庶績其 **周官舉能其官惟爾之能。稱匪其人。惟** 日有日共 按古人之取士。盖将以官之 本明毀譽既公而賢愚自判此 此而同之也於是立舉士舉官两門以統之 實原其法意之詳於士者心舉士門詳於官 然三代两漢之時二者本是一事故無 官者則士所以進身之塗轍亦復不一。不 者入舉官門然大縣未當各自立法如後世 有舉於禮部而不得官者。不舉於禮 唐則以武士屬之禮部武吏屬之吏部於是 と状角とうまとして 法。銓選之 一途也。三代之時法制雖 途二 以日宣三 可敵 夜浚 為其 思須 官者也降及後世巧偽日甚。 一者各自為防附檢提之法。至 諸身之也 佚徳 可郷 法。日新月異不相為謀盖 六新愛敷施九德成大於新鄉家言日嚴我 目為舉士之途鈴選 性當時士之 淡明有家地 則奉士之與 **村日嚴紙** 簡而考核 部而得

武帝元封五年。以名臣文武欲盡。詔曰。盖有非常之 俗之累而立功名。與鄉 功必待非常之人。故馬或奔堤而致千里。士或有負 闕員 於三署中餘第即中。歲舉秀才廉吏出為作官。以補 郎居三署無常員或至千人。屬光禄敷故鄉 及部人之賢者舉為秀才廉吏而貢於王庭多拜為 漢制凡郡國之官非傳相其他既自署置又調像屬 等得官辯 题 門見 居附待部或那國貢送公車徵起悉在馬光禄熟復 景帝詔曰。有市籍其多得官。庶士寡欲易足今其等 布告天下。其有稱明法者。御史中執法郡守必身勸不與吾共安利之可平。有肯從吾将者。吾能尊祭之 秦自孝公納商鞅策富國强兵為務仕進之逢唯開 漢髙科十一年。詔曰。賢士大夫既與我定有天下。而 勉遣請丞相府置行義及年有其人而不言者免財 田與勝敵而已。至始皇遂平天下 十以上乃得官貴少則不得官朕甚憐之減至四第 之為也故所紀多至見必參考然後得之 んと我国をまたとして **表泛駕之馬。虾強之士。** 校妆守

亦在御 永光元年。部丞相御史舉質撲海厚謙遜有行者。光 禄歲以此科第郎後官 将相及使絕國者 先公日。汲照常諫帝同陛下水賢甚勞未盡 定其第高下。用知其 武欲盡則點之 用鄉已殺之以有限之士。供無己之誅臣恐天 而見在郎及後官文今光 師古日始今丞相御史舉此四科人 不肯盡用與無材 下賢材将盡陛下 有應書者。雖然常於是春秋高而血氣亦浸定 年。奉使者不稱認必相御史與中二十一個 之而已其今州郡察吏民有茂材異等可為 之易而不知招之之難也。無怪乎部下而無 就以此定考課之法也科盖未仕者則以此開選舉之門而既仕 **按西都舉** 盖未仕者則 2 說十餘年而遂驗矣。帝徒知殺 同不殺 誰與共為治平。帝笑曰。有材 孝無及賢良方正。有未 者至是復認舉此 否也 禄安歲依此科考 何施盖至是名臣 以權用之

工程,直至10天工一大

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觀 章帝時。詔復用前漢丞相故事。以四科辟士。尼所舉視事三歲以上。理狀尤異者各一人。與計階上明帝水元九年。今司隸校尉部刺史。歲上墨綬長吏 舉孝弟淳厚。能直言通政事。延于側随可親民者各 象帝建平元年。詔大司馬列侯中二千石州牧守相 元延元年。詔以日食星順。今此邊二十二郡奉 勇猛 知兵法者各一人 士光試之以職。乃得充選其徳行尤異。不宜試職者。 光武十二年。詔三公舉茂材各一 天臺屬吏曹尚書亦曰選部 舊制光禄舉三著郎以高功久次才徳尤異者為茂 吏部尚書其所進用。加以歲月先後之次。又詔三公。 可隸州牧。成舉茂材各一人改前漢常侍曹尚書為 右将軍。歲察無吏各二人光禄歲舉郎茂材四行各 人。察廉吏三人。中二十石。成察無吏一人監御史 人漢之制選舉於郡國屬功曹於公府屬東西曹於 遊節條也計 廉吏各一人

**疏於它以舉非人無不舉者罪** 戰陣任將即者 必由鄉曲。而郡縣舉吏不 和帝永光五年。詔曰。選舉良材為政之 明任博士。居郷里有廉清孝順之 安帝水初二年。詔王主官屬墨綬下至郎謁者其經 武帝因董仲舒之言。立制故事在丞相府今復用 好可隸刺史記無糾察。今新蒙赦 名而無其實選舉誅賞。 上而宣布以来。出入 者。顯明其野在位不以選舉為憂督察不以發 以職乃得充選。又 年。詔三公特進九鄉校尉舉列将子孫明 尚書公府通調命得外補 非獨州郡是以庶官非人下民被傷由法 時三府住輕陳忠上號日。今之三公雖當其 科補西曹南閣祭酒三科補議曹三科補 科補賊失 他行尤異不 年。二 加簡擇故先帝 由尚書尚書見任重於 稱國相歲移名與 令。且復申敕後 頂經職者別著 承奉。恣心 明敕。在所

盗賊多有退省所由皆以選舉不實官非其人 如還在機容 非所謂率由舊章。尚書職在機衡官禁嚴密私曲 之意差不得通偏黨之恩或無所用選舉之任。 相調謝各遣子弟。充塞道路開長姦門與致浮偽 門老賓客填集送去迎来。財貨無己。其當遷者。競 才。而當責任之重。好用選有輕 多之禄屬公府 年。招選三著郎及吏人能通古文尚書毛詩 嘉元年。詔曰間者以来。吏政不動於災处 則何所不至。而謂其職在機衡宫禁嚴家私皆能舉賢失其人則皆不免徇私的首欲徇私。如此。要之三公與尚書的是人也。得其人則亦在尚書。今陳忠之說如彼。而郎顕之說復 按自光武不任三公事歸臺閣故選舉之 郡有失。豈得不歸 任三司。 日今選舉皆歸三 公其簡叙先後情要 貢舉者。書奏帝 司非有周召

相即人情比周乃制婚姻相常時,網紀原系。光所選 華書壤。鉄職經時而三缺而公府限以三至。如 科科 科科 長郎謁者四府塚屬剛教武猛。謀談任 水和三年令大将軍三公舉故刺史二 靈帝時品強上言舊典選舉委任三府三府有選察除近禁無拘三至以差厥中。書奏不省 人。特進卿校各 其誅罰合但任尚書或復敕用如是三公得免選舉 互自坐留関昔韓安國起自徒中。朱買臣出於幽賤 選清高舉日。詔書使那周舉以此刻奏雄。雄日 左雄奉故 以才宜還守本邦豈復願循三至限以末制領 可察然後付之尚書奏劾。請下廷尉。覆案虚實行 **禄屬咨其行狀。度其器能。受試任用責以成功。若** 原三 州刺史馮 禁網益窓選用深製。幽其二州 至。經時不補議郎察邕上言曰。 三府選舉、衛月不定而坐設三 選用莫非情故。不使。記書使我選 時婚女因 地を変える。 直任 将 肺 陽两州 直 時議 将即者各一 太州之 選猛。 石。及見令 計資氣時捷為郡守李嚴以楊洪為功曹嚴 漢昭烈既崩諸葛孔明東政懲惡舉善。量能授任。 魏文帝立九品 曹公初建魏府以毛珍在琰為東曹禄吏。銓衡人 選用先尚勤儉於是天下士人皆低 和治言於公日天下 頁尚書亦復不坐責賞無歸,豈肯空自勞苦平 黄斑為五官中郎将陳蕃為光禄熟深相敬待 權富郎所見中傷。坐免官禁錮 餓光禄茂材於是 異者為茂村四行時權富子弟多以人事得舉。 與議事。曹制光禄舉三署郎以高功义 河東朱山蜀郡殷祭等並以才行蒙舉。蕃斑逐為 貧約守志者,以窮退見遺京師為之語 目。欲得 心 偷素過中。自以處身則可以此 入官寺夫 故行辱其水。成 儀吏有着新衣好車者 官人 斑蕃同 法州郡皆置中正規 大器。在位與 激能之行則 心顯用名士。平原劉醇 厲名節務役約 物所失或多。 不可以一節 次才徳が 無潔至今 也。今崇 自挈童

洪未去郡而祗已為廣漢郡守 而洪以才能已為蜀郡守洪門下書佐何祗有才第 有名 不足以致異人而可以得常士。常士畏教慕善。然後 夫之有名聲者或禁錮廢點以懲之帝曰選舉莫取 明帝太和之後俗用浮靡通相標見而夏侯諸葛何 有名名如畫地作餅不可啖也更部尚書盧蘇日名 鄧之傳有四聰八達之稱帝深所嫉之於是惡士大 矣至公之舉自立矣百官具任為百官之副亦先 也在朝之士。相讓於上。下皆化之推賢讓能之風 令讓賢以自明故讓道與賢能之人。不求而自至出賢才。息爭競也。夫人情莫不皆欲已之賢故勸 其後士人多務進機應遜道缺劉寔著崇讓論以 橋之。其略目。古聖王之化天下。所以貴讓者。欲以 孫氏有江東選曹尚書主選舉吳郡暨艷性哨刻 具矣。一官鉄擇我官所讓最多者而用之審之道 府於是然聲囂然競言艷用私情對公法艷坐自我 等其居位貪婪志節甲污者皆以為軍吏置之管 好清議為尚書以郎署混看多非其人。艷欲激濁 揚清別其善否乃殿選三署皆敗 高就下。降損數 ライシラスミーブ 上次角としたいして

從此生矣。 為一國所讓則 名不得成使之然也。雖今稷契復有亦不能全其 能讓賢虚謝見用之恩而已相承不變習俗之失 人。先用者非勢家之子則必為勢家者之所念也缺。任選之東不知所用。但按官次而舉之同才之 獨之賢也時不貴讓。一人 則天下士也。推讓之風行則賢不肖殊矣故非時 官初除莫不皆讓也謝章之義盖取於比季代不 **稷契及谷縣益讓熊麗伯夷讓變龍唐虞之時衆** 時皆不讓習以成俗故不為耳人臣初除皆通表 非能獨賢因其先用之資而後遷之無已不勝其 也。夫叙用之官得通表章。其讓賢推能乃通其章。 名矣能否混雜優劣不分士無素定之價官職有 各思推賢能而讓之矣。讓文付主者掌之三司有 能以謝國恩也一昔舜以禹為司空禹拜精首讓於 賢明者亦多矣。豈可謂皆不知讓賢為貴耶直以 不能有所讓徒費簡紙者。皆絕不通則人臣初除。 鉄擇三司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為一公。 缺三公 上聞名之謝章所由来。尚原謝章之本意欲進賢 病發矣夫在官之人。雖雜有凡稷之材其中 之次。是一次 有先衆之稱毀必隨之 國士也。天下所共推

晋依魏氏九品之制,内官吏部尚書司徒左長史外 官州有大中正郡國有小中正皆掌選舉。凡吏部選 用必下中正徵其人居及祖父官名 晋武帝泰始七年,部公卿以下,舉将即各 太康九年。今内外群官學清能放寒素又令舉守令 正則惟致行跡詳閱奉 齊王嘉平初夏侯玄請使官長各考其屬能否而中 山濤為吏部尚書。再居職共十有餘年。每一官缺 進浮聲虛論不禁而自止矣 守旨然夫我官百郡之讓與主者停缺而選不可 如今三公自共選一公為詳也推之四征尚書郡 已先選之矣。且主選之吏。不必任公而選三公不 賢智明出能否之美歷歷相次不可得而亂也當 爭則毀譽交錯優劣不分難得而讓也去貴讓則 同歲而論也賢愚皆讓百姓耳見盡為國耳目夫 此時也能退身修已者多矣雖賢者欲守貧賤不 人情爭則欲毀已所不如讓則競推於勝已故代 夫如此愚智皆知進身水通非徇之於已則無由 可得也。馳騰進取而欲人見讓循却行而求前矣 し、大角子で大山上下 ノラ雇立スえまって

為先故帝之所用或非舉首衆情不察以清輕重 郵格提數人。詔旨有所向。然後顯奏。随帝意所欲 任意或替之於帝故帝手詔戒濤曰。去用人惟才 不遺跡遠單殿天下便化之而清行之自若一年 之後。東情乃寢。濟所奏甄抜人物。各為題目時稱 山公啓事 皆先治百姓。然後授用司隸傅成奏我日書稱二 王戎遷尚書左僕射領吏部始為甲午制兄選舉 侍中彭權遷當選代按雅州刺史郭奕高簡有 美茂後来之冠此二人誠頓問之秀聖意倘惜 雅量在朝廷足以肅正左右衛將軍王濟才高 我馬間猶宜得健者。在北大將軍瓘。貞正静一。 中書監前最達練事物三者皆人彦不審有可 選國學初建。王首已已能能其事。宜當小留粗 終不減濟博士祭酒度終强正有學義亦堪此 朝廷犬云有疾苦者大將軍雖不整正須筋力宜得其人。在南大將軍枯體義立政可以肅整 濟主兵者。聽騎將軍前憶智器明敏其典宿衛 **然舉者否** 立其制不審宜爾有當聖旨者否又尚書令缺 こ状育を大

我與時卷舒自經典選求當進寒素退虚名但 我有人倫鑒識當目山濤如璞王潭金人皆欽 其實莫知其名器主行神姿高徹如瑶林瓊科 名式惡之敦每使我我 用短陳道寧課殿初 自然是風塵表物謂聚顏拙於用長首晶工於 亂其鑒賞先見 者既未曾有二公之鑒識且其所權衡不 我相繼居是職二人雖賢否不同而皆有知 也盖當時尚書權任之重如此。後来居是 則方面或所評議者亦一時名勝非後進士 按西晋時以吏部尚書執用人之柄。山濤王 人之鑒。巨源啓事中所處分者。內則要地外 行為次若貫魚勘簿呼名一更足矣數 風俗。宜免我官我與買郭通親竟得 考點時幽明今內外 調門選而已 害政成不你依竟舜典謨而驅動 其優劣。且送故迎 如此 群官居職 , 等。族弟敦有高 不見敦後果為

典也。宜用土 定品格天 也情偽難明三也尼官不同事。 不狀才能之所宜而以九等為例以 九品始因魏初 損而官才有三難人物難知。 臣。以堂除與 臣不知甘 其事亦寥寥矣 以大將舉韓信。状仁 位植黨者其於用人亦不過 所長以狀取之則為本品 法漸散中正任久愛情由己遂 斷復古郷舉里選之 衡者是也。近世葉水心言今之 **亂是軍中權時之** 居位為貴尚書僕射劉毅上言 者乃昔日銓選常行之事。 怪鈴選為奉行文書之地 大於此者而止以堂除為 傑之以 虚設矣 自用者堂除之選盡 臣尚非作姦擅權。因 大法。因言九品有 謹守資格以為 銓衡如蕭何之 也。愛情難防。 不同能。今九 品取人或非 此語足以箴 亦能少助 計官資

美之美之 若悉以見付不論不然不能拜也。克以語録尚書徐 宋營陽王時以祭廓為吏部尚書。廓謂傅亮 問為滿時中軍録事參軍周郎上號日。今為政者。宜 或十餘年及孝武即位。仕者不復拘老初。守宰以三 此以上。故宜互參同異鄭日我不能為徐干木署 尾遂不拜十木。羨之小字,黄紙録尚書與吏部尚書 以二十五家選一長。百家置一帥男子十三至十七。 帝元嘉中。限年三十而仕。那縣以六周而代剌 名故云署紙尾宋黄門第五品也 其實循品狀相妨况不實者乎詳 者於九品則宜其難憑要知 品目第其形沉拘矣况中正所定者又未必 正可得而知。今欲為中正者。以其才能之 允當乎 日,黄散以下悉以委察。吾徒不復措懷自 自合别 狀也品則中正可得而定狀則非中品也。既仕者居官有才能績效之優 遺意然未仕者居郷有履行之善 品中正之官設之 有考課之法而復 於州縣是即鄉 門見 既入仕之後朝 以中正所定之 日選事

之张直言表 一十大

孝仁義之禮應讓恭動之 騎之容。挽强擊刺之法,習經者五年有成而言之 徒習武者三年能藝亦外之司馬者七年而經不明 五年而勇不達即更求其言行改其事業必不足 者雖公卿子弟長歸農敢於身不得為吏無述農桑 传帝又不欲重權在下,乃分吏部置两尚書以散 六可得乎。請普今大臣各舉所知。以付尚書鈴 得失尚書奏之 學校論之 察其誠信。出 **浆子野日。官人** 本。及禮教刑政之端帝省之。不悅左衛將軍 了罕有敗事。魏晋易是所失好多。夫厚 選部。 里。告諸六事。然後 十。皆今習武訓以書記圖緯。 天子。 難尚矣居家視其孝友郷黨 其志義愛難取其智謀煩之 則授以兵經戰器軍部舟 上表日九 之鑒易限。而天 才使國無遺授野無滞

以官婚胃籍為先逐今甲族以二 **齊因宋代** 顏峻為馬 嘗歡笑各之 使 官 按自魏晋 召之舉。士之 其於 行峻容貌嚴發莊風姿甚美廣客宣訴。 部尚書留心選舉。奏無不 人言顏峻填而 千人 言。舜居南面而治致 司其外 恩然 一幕四其庸愈乎 者我孝武雖分曹為两不能反 謹厚之操官那 鄉舉里選不敷 可抑止。干進 面無像 權勢者多不樂居其位也 亦深故實充 地。盖非精於裁變者。不 易生間隙察廓以主間時 者。始則中 言觀 百位 計 國 與任愷争權 尚書之權最 官。謝莊笑而 不德其所進 事公府 别其賢否次 兼加諂黷 章不可必也 可後謝莊 可紀綱假 周况 司 則

陳依梁制光年未三十。不得入仕。唯經學生策試得 梁初無中正制年二十五。方得 又書可。付選司行名。得官者。不必皆待名到但聞 曹量貴賤别內 奏聞軟可。黄紙寫出門下門下各部請付外施行。 **猶**賢 左僕射 未三十。不通 正王為丹陽 主簿西曹左奏及當為挽 王偷請解領選謂褚淵曰選曹之 **有增年橋貌以圖進者詳** 於草澤也湖日誠如鄉言但行之已久卒 之意古者選 古使州郡貢計三府辟士與衆共之 家其别發部除者即宣付韶局部局 名典名書其名。帖鶴頭板 官有清濁以為 敷別降恩肯。叙 尹經迎得出身者亦然庶姓 經者。不得為官計 部先為白牒。 補用。以黄紙 一衆今則 可或否其 仕。天 不然奇才絕智所 Ř 用不在常例 郎。得未壮而仕。 可者則 監 門見 中制 濁得 九 自 流。

武帝和平三年。詔 出明日即入 後魏州郡皆有中正掌選舉。每以季月與吏部鈴擇 軒凡拜官皆在午後初武帝 書勞舊才能其後中正所鈴但在門第吏部幹倫。 **青差有其序** 可否其秀才對策。第居中上表叙之 壞制度未立。百官無復考校 較勝於上。何 崔浩為冀州大中正為其定相幽并五州士數十 **固争而遣** 矣由是事頗為務滯頗招怨識然而技者。量材稱 各起家為郡守。景穆帝謂浩日先召之人。亦州 以新召者代 也在職已久勤勞未於今先補前召外任郡 為吏部尚書特累清重情官位至於銓授。假 人必徘徊 扶法無可稱者後徐陵孔魚繼為吏 居先堂所謂桑倫攸叙也。諸曹選補宜各 謝後詰尚書上省 と大直方を三十六 高名日准公其不免平。尚遂其非而 以能濟 為郎吏父守宰人 久之然後下筆即云此 日今選舉之 殿最之 官多不以 下 宜使更事者浩 次。今班 便巴

時有以雜類冒登清流遂今在 當時稱為簡當頗為得人及宣武孝明之 小必置中正既不 人本以門 皆條例昭然文 子甲乙丙丁之 文精勵水治內官通班以上皆自考數以為點除 以降亦多非好且多軍事專非出身之職。今必釋褐公府正佐地非甲乙之類而得上宰行僚自兹 任城王澄為吏部尚書。紹澄簡舊臣。初魏自公 權而選級類紊至正始元年。 任者奪官還 至远選臣動有萬數兄散無事澄另為三品量 而居秘着本為起家之官。今或遷轉以至斯皆 單鮮者則併附它州其在選 和以前精選中正德高鄉國 王懌以官人失序上表日。孝文帝制出身之 劣。盡其能否成無然言 品高 次角音奏三十六 役 非甲乙之類而得上宰行像自兹 族上則散騎松着下遠御史長無下有怕者准資蔭自公卿令僕之 無對沒自此或身非三事之子。解 可悉得其人 故或有庸鄙者操 其邊 所小

張桑既死靈太后乃命武官得依資入選既 少應調者多選曹無以處之及在亮為吏部 人。停日後者。然不得取。庸才下品。年月久者則先 為格制官不問 者 此雖官人 41 何者。信 然後可以品裁州郡綜聚人 輕故自置中正以来暨於太和之 非方。違才易務。并单選中正。一依前軟.無清源有 妙盡兹選皆須名位重於 西將軍。其州大中正張桑之 流序名 乞明為来制使官人選才。備依先肯無令能否 倫才識有限。固難審悉所 門胃品藻高界四海畫 滞者皆稱其能 准。有違明令。非所謂式遵遺範奉 穆靈太后部依表施行而 赦 抑武夫不使預清品於是 失。相循已久然推其彌漫 賢愚以停解日 月為齡雖 以安之 明當九派之 廣 一。專門 必今該鑒氏族 國才德允於 日。莫不高擬 置中正之 武夫 抑亦有由 不能用 順 多非 官需 元党独 憤怒。 官 官。

第上之尚書。據狀量人授職此乃與天 以管窺天 找吾近面執 不宜使武 武夫 六七。况今日之選專歸尚書。以 既不見役是以權立此格限 使朝割又武 下劉毅所云。 而已忽令佩組 長瞬水。使 共一官。猶無官可授死一人其一 較又遠 水心葉氏日。按蕭實寅傳載魏世外官代還 後歲月齡之 年方似的官四年為限今亮立此 也。吾謂當爾之 劉景安照書規之亮為 **倔起。而不** 公日按停年格立於武人入選之後。武人入 而水其博我。今熟人甚多。又羽林 有意利柄在己人 大大角子を上て 人至多。官員至少。不可周溥。故今十 一吏部兩郎中而欲完鑑人 不總計其平生資歷的新進技 解書計。唯可獲努前驅指疑捕強 乘軒。水其烹鮮之效未當操刀而 大夫皆傲然取必於上。其得失 世沈塗考住。無復止法容傍柄在己。人不得干。雖日失之 時無濫舉 入選請賜其爵辱其禄。 以停年平 見昔有中正品其 矣而汝猶云十 止法。容免 格專以停嚴 官。何由不然 鑒 照察天 物。何異 槽

者縣令郡守刺史皆叙其志業具以表間得三人以 書奏。會帝崩及孝莊帝初。記水徳才文藝政事强直 売始地の 等為第二清下等為第三 居此。宜改其弊以定官方。 以停年為選 重託碩鼠以百里之 有稱者補在京名官如前代 可並。後地先才不得拘 四 執滿道盖助陛下理天 康國道但 崔亮巻書。 真。且庸劣之人。莫不貪鄙。委斗筲以共 勝其欲致 人思自勉。上下同心。在 人文献的方表至上代 自是 以差次日月為功能。金行之人。以簡得 無善惡歲久先叙職 那縣選舉。由来所輕貴遊馬才。莫肯 則 賢愚同貫。涇 吏部郎 本肯 新之 王徽相繼 命皆貨賄是 餘此 以停年。竟無銓单。三載點 為未 上等郡縣為第 不均發調違謬聚飲 下者。唯在守令最須簡 渭無别 當時事情也通 日。 然胡氏葉氏 事不歷郡縣不得 部尚 法妙盡才具如 1 求肆心縱意其 自神龜以来 無劇易名到授 可申雅暴自息 立。弗 一清。中

上。縣 東魏元象中文襄王高澄東政,揮吏部尚書乃单後 魏崔亮年勞之 取一長無待無貨方充舉限舉薦之文指論事實随 識深長幹具通濟操優幾峻學業宏膽。諸如此其随 散或白屋之 官役五品以上。三府主簿録事。參軍。諸王玄學。侍御 鑒之美。一人而已至孝昭帝皇建二年。詔内外執事 史廷尉。三官尚書郎中。中書舎人。安在三年之內谷 唯辛 州 貞明簡實新舊學學。管庫必推門閥不遺 密謹厚。所傷者細楊遵彦風流辯給。所取失於浮華 名者。不過數 守縣令六年為滿滿後六 薛淋為吏部郎中。上言使選曹唯取年勞不簡 用之 補序以酬其勞不報 將佐必尉去人積遠小小當否未為多失宜依次 用。何 令太守刺史賞 限。其餘不堪者。既壯籍其力。豈容老而棄之 或風在朝倫沈屈未用或先官後進今見停 行馬次若貫魚勘簿呼名。一吏足矣數 謂銓衡請積勞之 た状角を見ること 人。中褐未釋。其高才良器。光文光武理 四、文襄年少高朗其弊也缺。末丰脩 制務水才實自遷鄰以後掌大選知 一階舉非其人 年為叙 中。有材堪牧人 者點 階見官

中郡此三年之内。各舉一人其不入品州。并自餘郡 及管内之人。亦聽表舉。其大州中州下州。畿内上 守。不在學限 能量用。公陳所堪不得高談謬加褒飾所舉之人。止 主事立功,押益時政不限年之遠近舉主之賞亦當 理宜委悉刺史於所管之内下郡太守縣令丞尉府 職及前為官并白人等。並聽表薦太守則曹禄以下 載而更餘轉通計後官日月合滿三周光所舉人必 雅在作鎮任總百城分符共理職司十里,凡其部統 佐録事參軍以降州官,州官都主簿以下,但然在吏 多以言親時致謗言以為情之用人似貧士市人。楊情典選二十餘年。典權人倫以為己任。然取士 取 其 大者 職。三周之内。有犯死罪以下。刑罪以下。奉主准 職業中一大事 群方雖日吏部之職然宰相知人。能盡器使乃 水心葉氏 奔走一時材用以赴功名。自不係君德也。鈴 犯各罰其金自鞭以下。舉主勿論者未經三 人别當揮授其違限不舉。依式罰金又 日。魏以停年致亂高氏反之觀此則

大計画

明經幹當者。上 尚書舉其大者。侍郎銓其小者則 部所掌。自是海内 頗加精謹及武帝平齊廣收遺逸 良綽深思本始懲 為侍郎。選舉 行脩謹,清平幹濟二科舉人 開皇十八年。詔京官五品 隋文帝開皇七年。制諸州 以戴之。初嚴府時蘇綽為六條詔書其四日。權 樂逐 周以吏部中大夫 宜與我共之有明揚之 其材有非降功有厚薄禄秩所 明白然後呈奏使功動見知品物稱悅 身名達時既難。失時為易其選置之目。宜今衆心 何足 郡選置猶 列郡。自可内除此外付選曹銓叙者既非機事。 上疏論選舉日選曹賞 可容人 先德 大张南方表三十六 一縣六 生處 炫 集鄉間况天下選曹不取 魏齊之 日。魏齊之 命。以上 人中縣五人 世。 人掌選舉 以樂禄為重修身履行以基 授使 失。罷門資之制。其所察舉 以上。及總管刺史。並以志 **歳**頁三人 一十弘為吏部尚書高構 時令史投容而已令則 材。最為稱職當時之 官州 下縣 得盡心。 熱賢補 乃詔山東諸 加無客不 小吏部下大 工商不得 郡 以下官咸声 四 如親 擬 審即 官 白

乃權之 楊帝制百官不得計考增級其功德行能有昭然者 愷及道衛皆除名 薛道衛陸彦師等。點別物類頗為清簡而踏想紛紜。 自後周以降選無清濁及盧愷攝吏部尚書與侍郎 職令之迹皆屬考功所以繁也省官不如省事省 善其言而不能行 任。每州不過數十。今則不然大小之官悉是吏部 守水。唯今而己。其所事具像則長官自辟受詔赴 事不如清心官事不省而欲後容其可得乎弘甚 不追寧處其事何由炫日。往者州难置紀網。那置 其然小 武當魏武而政舉。盧薛值隋文而身墜時難 動而不仁自遠可以陰陽而潜移之故難明后 沈既濟日。選法之難行久矣。夫天產萬類美家 **表斯理甚明。盖非矣明之君。不可以語爲故崔** 其惡而強擠也。暨艷張桑皆以不及是而敗悲 而惡衆人分九派君子孙而小 有而善惡不常此古今之通理 而懲其濫必懸法以示人。而傳人知思舉善以 然也。將退不肖 人群。雖消長迭

こ次月 ちたこ

授熟官並不得因授文官職事 帝自江都幸涿郡。御 夫參選多授文職八年。詔曰。項自班朝治人乃由 大業三年。始置 歩随船三 叙校之行陣。起自勇夫。靈政害人。是由於此。自後諸 下內史御史四司於前船選補受選者三千餘人。徒 致堂胡氏日。甚矣美才難得而 官使新故更代往往恣睢嵬琐之流而天 恐其壅於上開也。專頭已私者不為官擇人 自江都至涿郡随舟徒 仕者數倍於員關以收其歷譽而斬然見頭 如漢光武 而受選之士三千餘 流耳。 决知其不免 吏部侍郎 唐太宗皆城省吏員而賢才是擇。难 里不得處分死者什 龍舟渡河入水濟渠、敕選部 惟恐其與己軋也。於是 諸百姓之 甘於重野逐逐而不去。 行自東南而極北。此矣 八分掌尚書職事時 負也。故善為天下者。 凡馬之衆也夫 上。處於庶務之 皆恣雕嵬暗

C大自然一天

文獻通考卷三十六

•

.

QX I

,

